



# WULING MOTORS HOLDINGS LIMITED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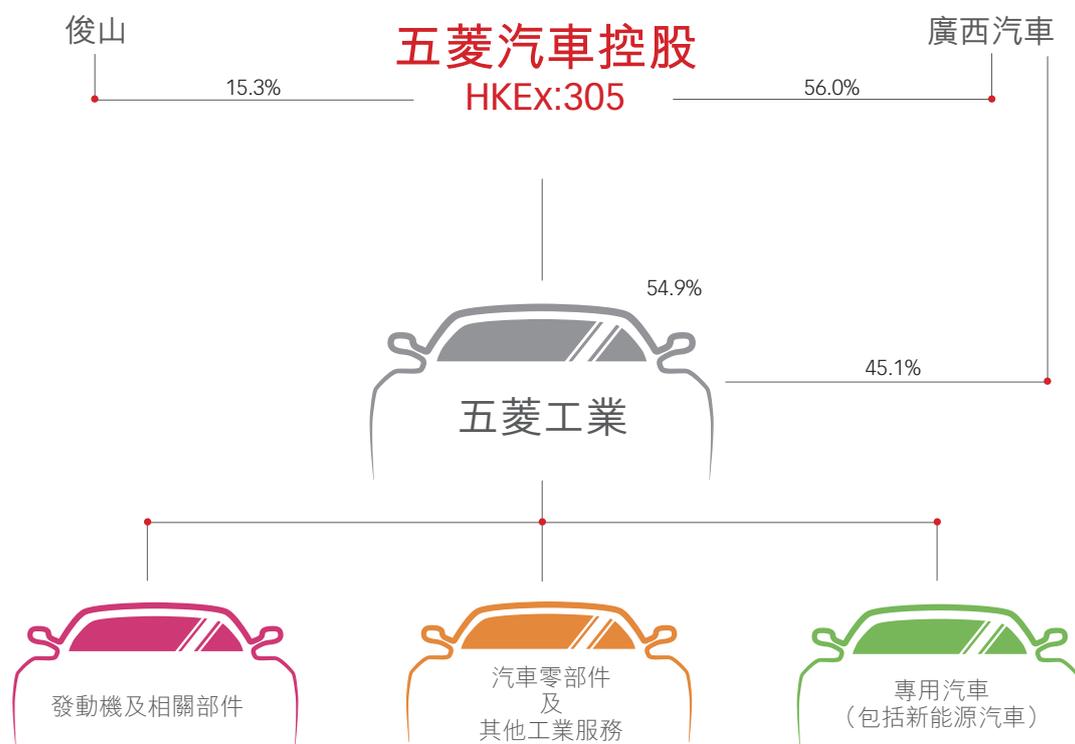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05



## 企業簡介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五菱汽車控股」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五菱集團」或「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從事汽車零部件、發動機及專用汽車之銷售及製造業務，以把握中國及亞洲市場迅速發展所帶來的重大商機為集團的經營發展目標。我們為商用微車及乘用車提供發動機及汽車零部件。我們亦為擁有生產小型電動貨車資質之企業，主要製造設施設於柳州、青島及重慶。自二零一一年起，我們獲評為財富中國500強企業之一。

## 集團架構



# 目錄

	企業簡介
	集團架構
<b>2</b>	主席報告書
<b>8</b>	行政總裁報告書
<b>13</b>	經營回顧
	主要業務分部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專用汽車(包括新能源汽車)
<b>24</b>	財務回顧
<b>27</b>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b>38</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b>46</b>	企業管治報告
<b>60</b>	董事會報告
<b>73</b>	獨立核數師報告
<b>77</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b>78</b>	綜合財務狀況表
<b>80</b>	綜合權益變動表
<b>81</b>	綜合現金流量表
<b>83</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 主席報告書



袁智軍先生  
主席

穩中求進  
進中有為  
提質增效  
持續發展

### 前言

二零一六年是「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面對市場結構變化和供給側結構改革，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集團」）緊緊圍繞「穩中求進，進中有為，提質增效，持續發展」的經營方針。通過產品轉型升級，努力拓展市場，企業經營效益持續提升。在行業步入「微增長」的宏觀情況下，集團經受住了市場嚴峻的考驗。集團轉型升級成果顯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收入、集團淨溢利以及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達人民幣16,677,695,000元、人民幣280,273,000元及人民幣140,462,000元，分別較去年增長約24%、65%及71%。

## 二零一六年主要工作回顧：

二零一六年，集團積極調整產業結構，推進企業轉型升級，持續提升產品附加值；加強核心產品研發力度，通過提升產品競爭力來拓展市場；大力構建自動化與智能化管理體系，打造新環境下企業新型動力；持續開展「三降」工作，加強財產安全的風險控制，提高資產品質及使用效率；全面部署產業新格局，實現「多點開花，齊頭並進」，保證公司業務「穩中有進，進中有為」。回首二零一六年，公司主要業績如下：

### 一、把握市場趨勢，戰略性調整產品結構，助推汽車製造業務持續向前

#### 1. 以技術創新帶動配比提升，乘用車零部件業務佔比穩步增長

集團積極調整零部件產品結構，拓寬乘用車零部件配套業務。通過技術標準的創新、工藝標準的改造以及機器人自動化生產線的運用，形成了乘用車後橋、後扭梁等重點產品

具備核心競爭能力，推進乘用車零部件配比結構優化和新品發動機配套。二零一六年，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0,542,987,000元，同比增長37.1%。年內，乘用車業務配套比例持續提升，集團陸續對客戶剛上市的乘用車新品進行後部下車體、座艙總成、副車架等批量供貨，促使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之乘用車零部件配套比重已提高到約63%，同時，集團零部件產品附加值亦穩步提升。

## 主席報告書

### 2. 穩紮穩打拓市場，發動機業務逆勢而上

發動機業務方面，集團以客戶為導向，穩紮穩打拓市場。二零一六年，借力乘用車市場的發展，集團在乘用車發動機市場穩步發展。並利用油耗法規等利好消息，收入持續增長，贏得乘用車的額外訂單。發動機模組及相關部件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3,869,040,000元，同比增長6.9%。銷量達到410,000台，其中，集團新研發量產的1.8升排量發動機專業配套乘用車，年內實現了在客戶新產品上的批量供貨。此外，目標配套中型客車、MPV、SUV等車型的大排量、大功率的V6發動機樣機製造也已經完成，計劃於二零一七年進行投產。

### 3. 細挖市場機遇，整車業務實現新突破

集團根據市場需求變化，積極調整整車銷售策略和產品結構，開發新銷售管道完善售後服務等方式，有效推動整車銷售業績提升。二零一六年，專用汽車分部業務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2,265,526,000元，同比增長5.8%。改裝車銷售繼續於該分部佔多數比重，銷量約為43,000台。非道路車業務方面，年內，集團積極推出新型號，其中包括23座汽油觀光車以及M100新款電動巡邏車等，並通過引入經銷商銷售管道，全年銷量約為7,000台，達成年度目標，並刷新了其他汽車分部銷量歷史新紀錄。此外，以S100公路客車為底盤改裝生產的82輛「應急班防暴運兵車」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份全部交付武警廣西總隊。該批運兵車作為國內自主品牌運兵車輛，首次獲得軍工系統認可，突破了長期以來合資品牌獨佔軍工市場的局面，五菱自主品牌車輛將有望為更多的軍工系統服務。

## 二、 迎契機力拓海外基地，實現「多點開花，齊頭並進」的產業新格局

近幾年，集團圍繞以柳州製造總部為基礎，逐步建成青島、重慶生產基地，從單點製造轉變成南北西聯動的產業佈局。位於重慶的汽車零部件生產基地廠房土建工程已基本完成，二期工程塑料件模組、專用車模組正在實施建設中。與此同時，在二零一六年末，柳東乘用車零部件生產基地三期專案在柳東新區花嶺片區也正式啟動建設，將進一步提升集團乘用車零部件的配套水準，增強產品核心競爭力，助推集團結構調整和產業創新。

此外，集團亦積極回應國家「一帶一路」號召，利用廣西作為海上絲綢之路的重要門戶及東盟視窗地位，緊隨客戶「走出去」拓展海外市場。二零一六年三月印尼公司成立，計劃總投資約人民幣220,000,000元（包括資本支出約人民幣170,000,000元），以生產底盤及沖焊類零部件為主要專案，預計二零一七年七月起可在印尼當地實現SOP生產。項目全面投產後，年產沖焊件、後橋、前軸、副車架等汽車零部件將達100,000台套，為集團拓展海外市場打好堅實基礎。

## 三、 構建智能化生產體系，為實現智能製造新發展築基鋪路

按照「中國製造2025」規劃思路，集團以提質增效和轉型升級為主線，加快兩化深度融合為重點，推動智能製造和「互聯網+」為導向，積極學習研究先進企業的資訊化建設與工業4.0的實踐經驗，調整建設思路，並確定以資訊化基礎服務保障平台、研發品質平台、運營管理平台、智能製造平台、行銷服務平台、金融服務平台為主的六大資訊化支撐平台。目前集團後橋、前軸、後部下車體、座艙、消聲器等主要產品生產線大部份已實現自動化生產，集團擁有自動化生產線近60條，機器人近500台，開啟了集團智能化製造體系新篇章。

## 主席報告書

### 四、以經營效益為導向，堅持精益管理為主線， 逐級推進落實提效率

基於集團近四年的效率提升工作成效，年內，從產能匹配、現場改善、停線改進、自動化推進等四個方面進一步推動效率提升。集團全面推進五菱精益製造系統(LMS)建設，通過對標主要客戶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的全球製造系統(GMS)，培養專業人才，加強集團(LMS)團隊能力提升，逐步規範製造系統品質工具運用，保證產品品質一致性，逐步提升產品競爭力，為將來承接新產品打好基礎。其中，選取了八大地區工廠13種主要產品進行分析改進，每月定期組織公司價值流總結，全年組織價值流工作交流現場會共計六期，並持續跟進、指導各工廠價值流改進。二零一六年實現零部件新產品品質問題按期關閉率為95%，整車新產品品質問題按期關閉率為91%，有效保證客戶的滿意度。

### 五、展望及方向

展望二零一七年，汽車行業增速放緩大趨勢不變，面對市場不確定風險的增加，集團既要保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不變，更要在服務好客戶，回應好市場的同時，抓好精細化管理、精準定位客戶需求將是致勝法寶。在加快技術創新，有策略地打造核心產品的同時，抓住一切可能的市場機會，大膽探索市場，優化和拓展行業客戶，實現各項業務全面發展。二零一七年公司主要工作發展方向如下：

#### 1. 打造核心零部件產品，推動產業突破升級

乘用車零部件作為集團未來的主攻產品，要結合客戶產品升級、市場拓展情況，突破發展局限。根據市場需求抓好零部件產品尤其是大客戶重大專案進度，重點推動底盤、沖焊、內外飾三大零部件模組分別向專業化、規模化發展，形成集團核心零部件產品平台化、系列化。

**2. 抓好重點專案建設進程，打好升級轉型基礎**

結合公司業務發展，持續跟進重慶零部件基地二期工程建設、柳東乘用車零部件基地二期、三期工程建設、印尼零部件基地專案建設；同時，根據集團業務發展需要，對整體佈局進行持續優化，做好資訊採集的應用研究與部署，為集團製造系統向智能製造轉型打好升級轉型基礎。

**3. 推進智能化建設，探索新時期下的汽車產業鏈發展之路。**

集團在「十三五」期間的智能製造規劃是以MES(製造執行系統)為核心，實現產品研發、工藝設計、財務與供應鏈以及工業控制系統和智能裝備的全面一體化應用，集成智能物流、智能生產、智能設備、智能檢測等領域管理，實現大規模柔性化定制，降低製造成本。同時，集團還將進一步在兩化融合中，打破傳統工廠圍牆，利用互聯網技術建立新型運營模式，實現整體的供應鏈業務協同、電子商務等數位化管理，利用智能製造服務的發展契機，探索智能製造與物聯時代下的汽車產業鏈發展之路。

展望未來，隨著新興市場規模的不斷擴大，我們所致力於的汽車產業鏈業務前景依然廣闊，讓我們堅定信心，努力探索低成本高品質的智能製造模式。我們堅信在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客戶及各商業夥伴之繼續支持下，公司將持續健康發展，公司的未來將更加美好，為各股東和員工帶來理想的回報。

主席  
袁智軍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 行政總裁報告書

確立經營目標  
優化管理架構  
改進產品結構



李誠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 業績及表現

本人欣然提呈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於二零一六年，中國汽車行業受惠於國內經濟平穩增長及政府政策支持而重拾升勢。中國汽車全年銷售總量顯

著增加13.7%至2,800萬輛。秉持「穩中求進、進中有為、提質增效、持續發展」之經營方針，本集團努力提升質素與效益、持續調整企業架構及推動業務轉型，在不影響其長期經營規模與健康發展的情況下，成功物色新的戰略發展目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人民幣16,677,695,000元，較去年增長24.0%。

## 行政總裁報告書

回顧年內毛利為人民幣1,879,505,000元，較去年增加23.6%。儘管年內推出新型號以及各項產能擴充及提升項目導致行政成本(尤其是研發開支)增加，在來自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下新產品的帶動下，乘用車業務增長可觀，惠及本集團年內的業務表現。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之淨利潤為人民幣280,273,000元，較去年增加約64.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70.9%至人民幣140,462,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對非全資附屬公司五菱工業的現金增資，金額為人民幣160,000,000元(「五菱工業增資」)。因此，本公司所持五菱工業股權從約50.98%增至約54.86%。五菱工業的股權增加亦導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五菱工業增資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 機遇及挑戰

於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環境繼續經歷若干結構調整。由於中國經濟進入穩定發展階段，企業難免面對各自行業競爭加劇及新挑戰。在國內經濟穩步增長及利好稅務優惠政策的支持下，消費者需求持續增加，中國汽車行業於二零一六年重拾增長勢頭。年內中國汽車生產及銷售總量按年分別大幅上升14.5%及13.7%，雙雙達至超過2,800萬輛。與去年一樣，增長主要歸功於乘用車(主要包括轎車、多用途車輛(MPV)及運動型多用途車(SUV)等)分部強勁增長，其中MPV及SUV繼續蟬聯最高增長分部，同時亦為本集團及主要客戶之策略重點。

## 行政總裁報告書

年內，透過與客戶及業務夥伴合作，我們持續開發及推出新產品以迎合多變的市況。令人鼓舞的是，部分該等新產品比我們原先預期更早成為帶動本集團收益增長之新動力。此外，新生產廠房及其他配套設施(例如已落成之柳州河西工業基地、經擴展之青島生產線、新設立之柳東基地及重慶基地)投產亦為業務發展提供基礎支援。設立該等經改進之設施亦將確保未來業務發展及轉型項目在規模及地理位置方面獲得競爭優勢。同時，本集團積極實施擴張，計劃在印尼籌建首個海外生產基地，以與大客戶同步發展我們的海外業務。該項目進展理想，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投產。

誠如上一份年報所述，為配合特殊營商環境及主要客戶策略，本集團著手改變業務營運策略。就我們的發動機及部件以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業務組成方面，我們將業務重點由高度依賴小型車分部逐步轉移至以小型車與乘用車之平衡組合。發動機及部件以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自二零一五年起在收入及營運增長方面表現卓越，持續彰顯此業務策略對促進本集團業務潛力之重要性及成效。此外，有關策略改變亦為本集團全面轉型為主要乘用車部件供應商奠定基礎，我們深信轉型將為本集團於汽車行業寫下更輝煌的新一頁。

本集團於執行經營策略時密切注視營商環境變化，從不低估產能過剩及市況波動帶來之風險。因此，除實施適當產能擴充策略外，本集團亦開展以優質服務為導向之技術改造方案，務求進一步提高產品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從而保持在業界之競爭力。本集團相信，在這個充滿挑戰之環境中，此雙管齊下策略對企業發展而言不可或缺。

本集團對於中國汽車行業之長遠增長潛力充滿信心，並深明在商業領域中，挑戰與機遇並存。有效商業模式能夠將挑戰轉化為機遇，而這在很大程度上有賴於企業定下明確目標及有效策略。

為應對汽車行業之挑戰及把握機遇，本集團一直認真實施以下策略及方案：

- a. 推行技術改造方案，例如落實發動機及汽車零部件分部專門化、提升及研發規劃工作，從而透過研發新產品和提升及升級現有產品措施，以提供新產品予核心客戶及新客戶；
- b. 進行業務拓展計劃，目標為國內其他汽車製造商，從而使(1)發動機及部件及(2)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業務有健康的多元化發展；

## 行政總裁報告書

- c. 實施汽車零部件及專用汽車分部產能擴充計劃，透過在柳州、青島及重慶建立規模較大之新生產設施，以及在其他地區之另外一些小型項目，提升生產效率、服務質素及增加產能，以應付來自核心客戶及新客戶不斷增長之需求；
- d. 加強技術研發與創新，以市場為導向加大新產品開發力度，旨在改進技術知識及提升本集團整體盈利能力；及
- e. 若干系統營運提升及整合方案，目的在於提高效率及績效標準，同時控制生產成本以保持理想市場競爭力。

此外，作為五菱工業(本集團至為關鍵的營運實體)的控股公司，本公司會在適時施行恰宜的融資策略，包括應用本公司作為香港主板上市公司的集資平台，向五菱工業提供資金以助發展。

在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上述五菱工業增資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訂立有條件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五菱工業按兩期現金向五菱工業額外注資人民幣590,000,000元；當中人民幣279,601,173元注入五菱工業的註冊資本，而人民幣310,398,827元則注入五菱工業的資本儲備(「五菱進一步增資」)。完成後，五菱工業的註冊資本將會增加約26.82%，本公司在五菱工業的股權按經擴大基準計將

增加約9.55%至約64.41%，餘下的35.59%將由廣西汽車擁有。五菱進一步增資將增加本公司在五菱工業的股權，加強五菱工業財務狀況，並為五菱工業集團多項擴充及提升項目如技術改造項目、業務擴張計劃、產能擴充計劃、技術能力加強計劃及提升與整合計劃提供資金。有關增資協議及五菱進一步增資(包括由五菱工業計劃負責的多個項目)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內詳細載述。

因應增資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i)本公司與其控股股東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五菱香港」)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意而五菱香港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股份初步兌換價0.70港元(可予調整)，認購本金總額達4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A」)；及(ii)本公司與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為獨家安排人及聯席配售代理之一)、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作為聯席配售代理)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彼等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認購人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初步兌換價每股股份0.70港元(「可予調整」)，發行本金總額達3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B」)。認購協議及配售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中詳細載述。

## 行政總裁報告書

各增資協議、認購協議及配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在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末後，本公司宣佈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增資協議及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就五菱進一步增資取得廣西商務廳之所有許可及批准），(i)本公司、廣西汽車及五菱工業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進一步訂立增資協議的補充協議，將達成增資協議先決條件的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ii)本公司與五菱香港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進一步訂立認購協議的補充協議，將達成認購協議先決條件的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同時，配售協議其中一個條件（即認購協議成為無條件）未能在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或之前達成，因此配售協議已經終止，可換股票據B因而不會發行。

本公司現正密切監察上述交易進展，於達成先決條件後會竭盡所能確保交易可適時完成。

## 展望

本集團預期，未來數年中國營商環境將充滿競爭及考驗。比拼激烈的營商環境將繼續驅使汽車相關企業就不斷變化的市況制定合適業務及市場策略。同時，國內經濟的週期性波動將繼續令市場氣氛更趨審慎及挑剔。然而，作為全球最大汽車市場，本集團對中國充滿信心，並認為現有挑戰可透過實行有效策略克服，長遠亦將有利行業發展。儘管市場環境艱巨及爭持劇烈，本集團有信心中國經濟仍可繼續穩步成長。經濟持續增長令廣大民眾收入提升，必然刺激汽車需求並為本集團帶來商機。

憑藉一絲不苟之計劃及努力，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在中國汽車行業之長遠業務潛力將繼續得到加強。在最終控股股東兼合資夥伴廣西汽車及一眾客戶之鼎力支持下，我們深信本集團之業務前景一片光明，日後定會為股東帶來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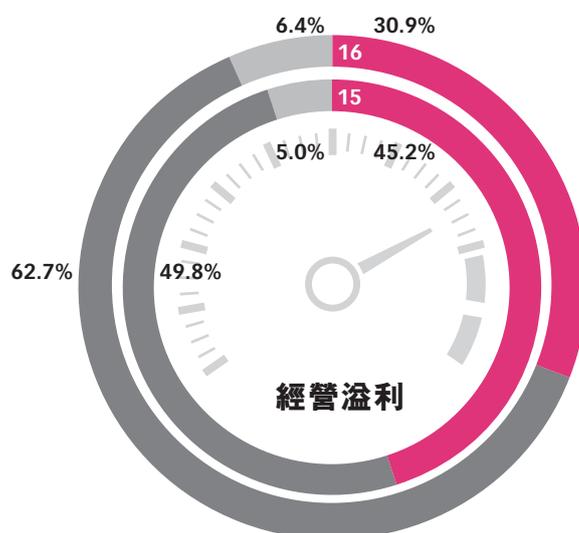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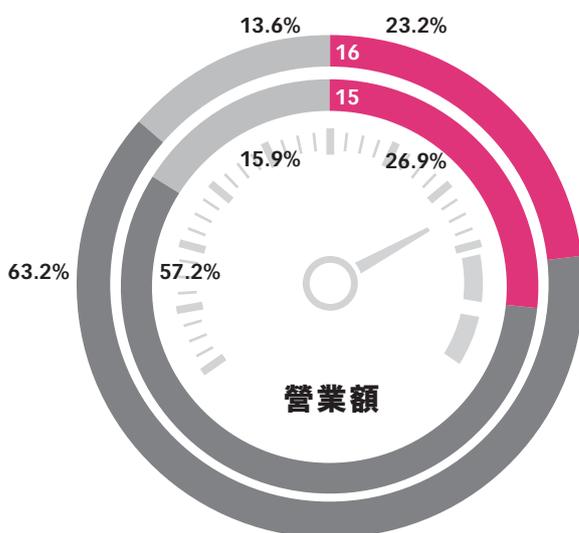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誠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主要業務分部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 專用汽車(包括新能源汽車)



## 經營回顧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動機及相關部件分部之收入(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3,869,040,000元，較去年穩步增加6.9%。年內經營溢利為人民幣160,992,000元，較去年減少5.3%。

附屬公司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五菱柳機」)於二零一六年出售發動機合共約410,000台，較去年下跌。儘管產品組合年內持續改以高檔次產品為主致銷售數量減少，惟收益及經營溢利仍維持平穩。年內，來自核

心客戶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之銷售額增加18.3%至約人民幣3,188,445,000元，繼續為分部帶來主要收入貢獻。出售予上汽通用五菱之銷售額主要受本集團首款擁有自主專利之乘用車專用NP18發動機銷售所帶動。NP18主要安裝於上汽通用五菱旗下寶駿730及560型號，於二零一五年推出，售價超越商用小型車專用傳統型號，並自此為分部收益帶來重大貢獻。

同時，作為生產商用小型車發動機的長期行業領導者，五菱柳機持續向該市場分部的其他汽車生產商供應產品。於二零一六年，來自其他客戶之銷售額(以發動機為主)約為人民幣680,595,000元，佔本分部總收入約17.6%。

## 經營回顧

經營溢利率年內維持於4.2%。年內因上述售價較高之NP18型號銷售額之增加，以及製造主要供應予上汽通用五菱發動機生產廠房的缸體及缸蓋的鑄造設施之經營狀況持續改善，對本分部毛利表現繼續提供貢獻。

五菱柳機目前裝配功能之總生產能力約為每年800,000台，其中約280,000台用於NP18型號，而缸體及缸蓋鑄造設施之產能則為600,000台。五菱柳機將繼續留意客戶業務增長(尤其是乘用車分部)情況，為其營運制定理想之產能及使用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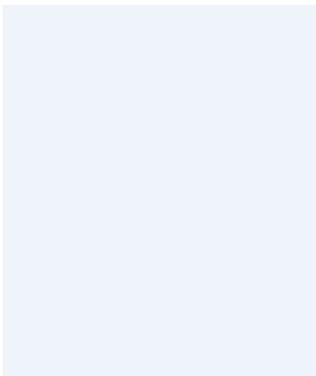
過去，五菱柳機生產之發動機主要用於商用小型車，並獲認定為該特定細分市場之商標產品。然而，為進一步擴展產品範疇及提升技術能力，五菱柳機透過內部或與

其他業務夥伴合作，為生產升級發動機產品積極進行開發專案，滿足不同客戶需求，尤其針對乘用車業務。誠如上文所述，五菱柳機於二零一五年成功推出首款乘用車專用NP18發動機，並已陸續接獲主要客戶之批量生產訂單。此產品見證五菱柳機取得重大突破，其中乘用車產品於二零一六年所貢獻收入佔本分部的總收入約80%。五菱柳機將繼續提升及改良NP18發動機，以迎合其客戶的特定要求，並進一步拓展此成功產品的業務潛力。

同時，透過與技術夥伴組成合營企業柳州菱特動力科技有限公司(「柳州菱特」)，五菱柳機亦於開發擁有自主專利之V6(V形6缸)發動機產品方面取得重大進展。隨著柳州菱特成功完成研發3.0升進階型號產品並進入生產設施之計劃階段，柳州菱特已於二零一六年開展基礎設施及主裝配線的興建工程，並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初完工並開始投產。柳州菱特成功開發V6產品將大幅提升旗下產品範疇及業內水準。



## 經營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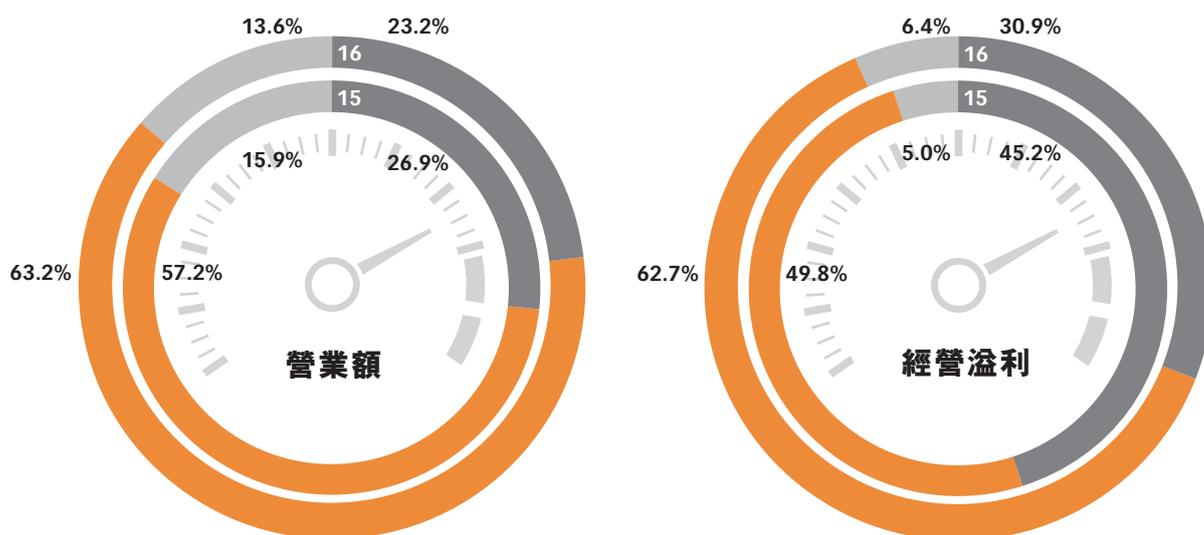


展望未來，五菱柳機將繼續專注研發及落實現有與新產品之營銷方案，以保持於此細分市場之競爭力。本集團相信，已成功推出的高檔型號於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新客戶的乘用車之增加推廣應用，以及推出其他新高檔次產品將有助提升五菱柳機之商業潛力及技術能力，為其未來數年之盈利能力帶來貢獻。

本集團對未來數年之業務前景保持樂觀，並相信旗下產品之市場競爭力結合垂直整合及推出高檔次產品所逐步產生之積極影響，不但有利於分部爭取表現，亦有助本集團在目前競爭激烈之市況下佔據較有利位置。

主要業務分部一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 專用汽車(包括新能源汽車)



## 經營回顧

###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之收入(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10,542,987,000元，較去年增加37.1%。年內研發開支大幅增加，惟受惠於推出新型號所帶來之正面影響，本年度之經營溢利較去年顯著上升74.2%至人民幣326,320,000元。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繼續擔當上汽通用五菱大部分關鍵汽車配件主要供應商之角色。年內，由於市場對上汽通用五菱各主要產品需求強勁，出售予上汽通用五菱之銷售總額(一系列產品包括制動器及底盤系

統組件、座椅、不同類型塑料件與沖焊件及其他汽車附件)持續攀升。上汽通用五菱旗下五菱宏光及寶駿系列等乘用車型號之市場表現理想，為本分部亮麗的業務表現帶來莫大貢獻，並且提供優厚商業潛力。

年內，儘管推出新型號以及各項產能擴充及提升項目導致行政成本(尤其是研發開支)上漲，惟規模生產以及高檔次產品貢獻及成本控制與整合措施所帶來之正面因素促使經營溢利率持續改善。



## 經營回顧

憑藉長久累積之豐富業界經驗，本集團旗下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尤其擅於設計及開發產品。本分部所供應產品範圍廣泛，可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而其生產設施可靈活擴展以確保充分迎合主要客戶之特定需要。除商用小型車產能發展成熟外，策略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亦已逐步朝向發展其他高增值乘用車(例如轎車、多用途車輛及運動型多用途車分部)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盈利表現。此策略部署於二零一五年取得重大突破。按收入貢獻計，乘用車分部為本分部所貢獻收入比例自此成功超越商用小型車分部。

鑒於上汽通用五菱來自現有型號及新推型號之預期業務增長，本集團一直積極開展產能擴充及提升項目。就柳州地區，位於柳州河西工業園佔地逾400,000平方米之自有主要生產基地(主要應付小型車零部件業務)於二零一四年竣工後，針對業務策略及上汽通用五菱之乘用車(尤其是轎車及多用途車輛)訂單增長，本分部已於柳州東區設立另一生產設施(「柳東設施」)，主要以轎車及多用途車輛之零部件業務為目標。柳東設施第一及第二期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全面投產，策略性地鄰近上汽通用五菱之乘用車生產基地。

有見乘用車零部件分部業務將有顯著的增長，且考慮到柳東設施將逐步全面使用，本集團近期決定透過以代價人民幣48,000,000元收購鄰近柳東設施佔地面積約140,500平方米之新工業用地，以啟動柳東設施之第三期發展工程，從而拓展柳東設施。該工業用地於二零一六年底完成收購，隨即開展基礎及基礎設施的建築工程，以確保能提供充足產能以適時應付客戶日益增加的需求。

除柳州地區之生產設施外，本集團近期亦就中國其他兩個主要生產設施(即位於青島及重慶之生產設施)制定發展計劃。就青島生產設施而言，由於上汽通用五菱將在其於山東之生產基地啟動生產新款乘用車，位於青島之生產設施將須進行若干技術改造及產能擴展項目。該等項目將涉及設立多條大型注塑生產線、其他自動焊接及組裝線，以及工業用機械人之安裝，該等項目正在進展階段，並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逐步開始投產。就位於重慶之生產設施而言，其已投產約一年，並向上汽通用五菱供應汽車零部件，本集團目前正審視配合上汽通用五菱之擴充計劃進行二期開發，並會於適當時候就進一步擴充該生產設施啟動合適計劃。

## 經營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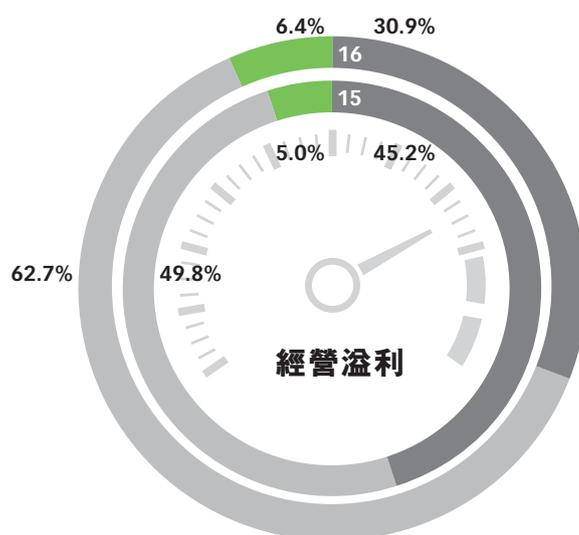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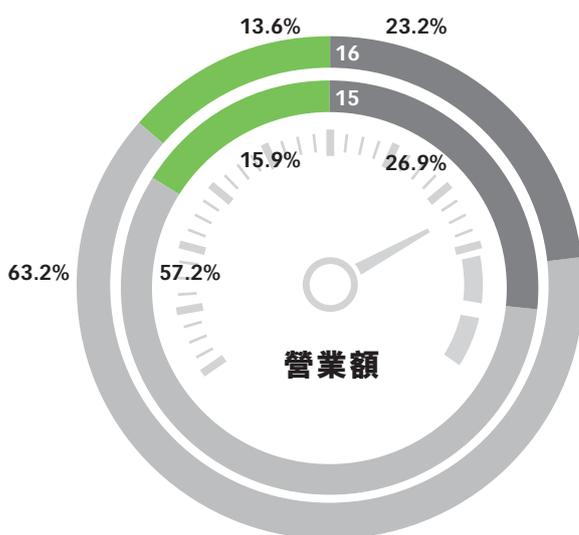


於最近幾年間，本集團已於中國進行策略部署，從柳州之單一生產據點，拓展至於廣西、山東及重慶之跨省聯動產業集團，促使企業規模和核心競爭力得到同步擴大和提高，同時為本集團未來的業務增長與持續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此等策略部署，配合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客戶業務於最近幾年間之良好增長，使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受益。除業務表現改善外，此等策略部署於最近幾年間亦加強了本集團與上汽通用五菱就進行現有業務及將來其他業務發展機會之商業聯繫。由於上汽通用五菱已積極籌建其位於印尼之生產設施以拓展其海外業務，本集團緊隨上汽通用五菱此等發展步伐，決定通過於印尼籌建首個海外生產基地(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投產)與上汽通用五菱共同發展海外業務。

印尼之生產線及設施已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開始興建及安裝，預計需時約一年完成。按現時計劃，計劃安裝及興建之生產線及設施將包括一定數目之焊接、沖壓及組裝生產線，用於生產汽車後懸架及前軸之各類型汽車零部件，計劃年產量為100,000台/套。作為世界第四大人口之國家及考慮其近期之經濟發展，本集團認為印尼汽車行業具有龐大業務發展潛力，並認為本集團於印尼發展汽車零部件業務這一地域擴張乃本集團適當之拓展策略。

儘管市場環境競爭激烈，本集團認為其主要客戶上汽通用五菱憑藉成功車輛型號及新推型號而建立之市場競爭實力，於未來數年將繼續大力支持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業務。

主要業務分部一  
專用汽車（包括新能源汽車）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 專用汽車 (包括新能源汽車)



## 經營回顧

### 專用汽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用汽車分部之收入(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2,265,526,000元，較去年略增5.8%。年內經營溢利為人民幣33,290,000元，增加75.4%。

年內，本集團出售約50,000輛專用汽車，較去年增加16.3%。持續推出新型號有利於本分部的業務表現，而本分部的各主要產品包括改裝廂式客貨車、非道路車、小型客車及校車，在競爭激烈之營商環境下，錄得不同程度的增長。

年內，經營溢利率維持在1.5%。低利潤產品比例偏高、市場競爭及生產成本上漲繼續為本分部首要關注之課題。同時，推出新產品導致研發及保養成本上升，亦限制本分部之盈利表現。為提升本分部之盈利能力，本集團繼續減少生產低利潤之改裝廂式客貨車及微型廂式運輸車產品，以預留更多產能生產上述小型校車、觀光車及電動車等其他盈利能力較佳之型號。



## 經營回顧

專用汽車分部配備全面化汽車裝配線，涵蓋焊接、塗裝及裝配等生產過程。本分部可生產過百種不同類型經特別設計之汽車型號以迎合客戶特定需要，例如觀光車、高爾夫球車、警車、迷你消防車、郵政車、救護車、微型廂式運輸車、冷藏車、保溫車、垃圾車及電動車。客戶包括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大大小小私營企業以至個人客戶。產品主要銷往全國各大省市之本土市場及海外市場。

專用汽車分部在汽車裝配行業之實力源於五菱長年累月之業界經驗。事實上，本集團所設計及開發之型號主要以「五菱」作為品牌名稱，本身已是市場上優質產品及服務之象徵。本集團亦為國內可生產新能源電動小型貨車之合資格企業。本分部之目標為於新能源汽車行業中力爭重要席位，並積極推行各項有關市場擴展及提升研發能力之發展計劃。最近，本分部重點發展之電動車產品已步入突破階段，其中包括電動物流車在內的若干產品已於二零一六年獲得政府公告，本集團計劃以此等電動車產品作技術平台延伸發展，短期內開發適用於相關行業的純電動專用車系列產品。同時，本集團亦不斷開發更高質量及更多功能的新型號小型客車，以迎合市場需求及提升監管標準，其中部分計劃於二零一七年推出。本集團預期新型號產品業務之開發，將有利於本分部之盈利表現。

目前，本集團之專用汽車分部生產設施位於柳州及青島，各自年產能約為60,000輛及30,000輛。借助重慶現有之營運，本集團近日決定於重慶生產設施建設組裝專用汽車之生產廠房，計劃年產能約15,000輛專用汽車，不僅將擴大專用汽車分部產能，同時亦促進地域多元化發展，從而受惠於優質服務及成本效益。

展望未來，專用汽車分部將繼續推進新產品研發、技術改進及產能提升等工作，尤其針對新能源汽車。本集團相信，本分部仍面對多方面挑戰，惟對本分部之長遠商業潛力依然充滿信心。

受惠於有效生產及管理成本監控計劃，本集團將藉此機會繼續整合其現有業務，同時發掘本土及海外商機，促進本分部之業務表現。



## 財務回顧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為人民幣16,677,695,000元，較去年增加24.0%。來自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旗下乘用車業務新產品所帶動之顯著增長，利好本集團年內業務表現。整體而言，市場優勢及主要客戶對產品需求不斷上升有助確保年內本集團汽車行業大幅增長。

年內，毛利為人民幣1,879,505,000元，較去年增加23.6%。儘管年內推出新型號以及各項產能擴充及提升項目導致行政成本(尤其是研發開支)上漲，惟收入增加及利潤較高之新高檔次產品投入規模生產為本集團毛利表現作出貢獻。

年內，本集團之毛利率維持在11.3%之水平。儘管中國汽車行業競爭激烈，惟乘用車業務產品所佔收入增加造就產品組合持續優化，而強調成本控制之務實政策亦帶動毛利率連年改善。

本集團年內淨利潤為人民幣280,273,000元，較去年增加約64.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70.9%至人民幣140,462,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公司完成對五菱工業金額為人民幣160,000,000元的現金增資。因此，本公司所持五菱工業股權從約50.98%增至約54.86%。增持五菱工業股權亦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銷售廢料及廢部件、政府補助及其他服務收入合共人民幣102,449,000元，較去年增加49.7%，主要由於年內銷售廢料及廢部件、及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合共為人民幣32,031,000元(淨虧損)，其中主要由年內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以及應收賬項及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組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錄得虧損合共人民幣11,039,000元(虧損淨額)，主要由於於年內產生廣西威翔及柳州菱特之經營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保養開支及其他市場推廣開支)合共為人民幣317,635,000元，較去年增加6.0%，鄰近客戶設施的新生產設施陸續投產有助控制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各項保險費、租金開支及其他行政開支(不包括研發開支))合共為人民幣802,397,000元，較去年增加21.0%，與本集團業務量增長同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研發開支為人民幣329,433,000元，較去年增加22.7%，主要由於本集團推出新產品及進行新產品發展項目。本集團將配合未來業務發展機遇之策略計劃，繼續審慎進行研發項目。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成本為人民幣89,536,000元，較去年增加23.5%，其與經營規模增幅一致。結餘亦包括應付廣西汽車之利息支出人民幣26,062,000元之融資成本。為控制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廣西汽車透過票據貼現活動，以市場提供的最優惠條款向本集團提供各項融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7.67分，較去年增加55.9%；同時，按攤薄基礎計算之每股盈利為人民幣7.63分，增加58.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2,382,921,000元及人民幣10,247,750,000元。

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147,870,000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支付訂金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流動資產為人民幣9,235,051,000元，主要包括存貨人民幣1,468,151,000元、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與應收票據人民幣5,898,441,000元（包括附追索權已貼現但尚未到期的應收票據人民幣1,185,360,000元）、已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02,630,000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1,559,741,000元。來自一間關聯公司及本集團發動機與汽車零部件業務之主要客戶上汽通用五菱之應收賬款為人民幣3,269,474,000元，已於財務狀況表列作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應收賬款結餘受一般商業結算條款約束。

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0,207,626,000元，主要包括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8,657,663,000元、保養撥備人民幣162,952,000元、應付稅項人民幣153,553,000元及於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人民幣1,233,458,000元（包括附追索權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人民幣1,177,555,000元）。有關墊款之相應附追索權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1,185,360,000元已記錄為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將於到期日抵銷。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淨流動負債人民幣972,575,000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流動負債人民幣835,503,000元輕微增加。

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40,124,000元，主要包括遞延收入人民幣16,805,000元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23,319,000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已貼現應收票據之融資活動償付其經營及投資活動。從融資成本方面考慮，本集團視票據貼現活動為年內本集團可用之有效融資渠道。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為人民幣1,177,555,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相應結餘有所增加。有關墊款之相應附追索權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1,185,360,000元已記錄為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將於到期日抵銷。

此外，為控制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廣西汽車透過票據貼現活動，以市場提供的最優惠條款向本集團提供融資。有關融資安排於年內維持於相對穩定的水平。

##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人民幣1,559,741,000元。此外，已質押銀行存款則為人民幣302,630,000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扣除附追索權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之銀行借貸為人民幣55,903,000元。

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扣除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自去年起一直處於較低水平，此情況與本集團以已貼現應收票據為本集團之主要融資來源之融資策略相符。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以及不時之金融市場情況，以便制定適合本集團之融資策略。

年內，因行使14,230,270份購股權，本公司共發行總數14,230,270股本公司普通股，所得款項為6,77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697,000元)。因此，已發行股本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6,600,000元增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6,648,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主要包括股份溢價、中國一般儲備、實繳盈餘、資本儲備、其他儲備及保留溢利)為人民幣1,176,145,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4.1分。

### 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1.25港仙(「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0.75港仙)，

合共為約22,94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544,000元)，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的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左右向本公司股東派發。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持有總值人民幣4,942,000元之物業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此外，人民幣302,630,000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及人民幣1,185,360,000元之附追索權已貼現應收票據已轉讓予銀行，主要作為五菱工業集團各成員公司獲授若干銀行融資之擔保。

###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總金額相等於人民幣6,384,000元之港元銀行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總金額相等於人民幣9,724,000元之港元銀行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資產、負債及主要交易之相對規模相比，本集團認為所承受匯率及貨幣波動風險輕微。

### 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在建工程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之未償還承擔人民幣376,723,000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社會責任 — 業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對五菱集團而言，企業社會責任是業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視「安全第一」為核心原則，強調安全較利潤更重要。在此原則下，我們於日常運作過程中奉行高度安全標準。

我們視成為責任感及關愛兼備的企業公民為企業理念之本。對我們而言，此理念意味我們須保護及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以有意義方式回饋社會、關懷照護員工及兼顧持份者利益。

我們致力為客戶打造更潔淨產品，從零排放電動車的革新嘗試可見一斑。在社區工作方面，我們主力協助經營所在社區內弱勢人士。我們視員工為最寶貴資產及增長原動力，並已推行涵蓋發展及培訓、健康生活、工作安全及福利等範疇的員工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提倡一系列ESG(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展望未來，我們矢志透過ESG措施為社會、環境、員工、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締造價值。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工作環境質素

#### 工作環境

#### 招攬新血

五菱集團致力招攬及挽留人才。為此，我們向員工提供優厚工作機會、理想晉升方案及具競爭力薪酬待遇。

為確保所聘請員工切合本集團勞動需求及合乎本集團招攬新血標準，我們已制訂《崗位說明書》(Job Qualification Management Guidelines)，作為我們於招攬新血及分配崗位時跟隨的職業資格指引。有關指引要求評核求職者的產品知識、技術技能、證書、能力及任何職位所需特殊培訓。

### 員工薪酬

我們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薪酬待遇。旗下人力資源團隊監察本集團員工薪酬的競爭力，確保符合行業標準。

根據本集團的薪酬管理原則，我們於釐定員工薪酬時十分注重員工在職表現。此外，我們於釐定員工薪金時亦會考慮區內勞動力市場的工資水平及同類職位的相關行業薪酬。進行有關市場分析有助我們制訂具市場競爭力的員工薪酬方案。我們相信，此舉對招攬及挽留頂尖人才非常重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勞動力統計及其他員工政策

作為平等機會僱主，本集團已根據中國政府相關法規及指引制訂有關解僱員工及員工離職的監管政策。

我們深明生活與工作平衡對員工的裨益，故為員工推行8小時工作日及5天工作週制度。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合共聘用約13,700名員工，年齡介乎18至60歲。其中女性員工佔比約為22%，主管級以上員工，女性員工佔比約為17%。按工作地點劃分，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約10,500名員工駐守柳州、約3,200名員工駐守柳州以外其他各省市地區，包括青島、重慶、香港及印尼貝卡西縣的在建新生產廠房。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員工的流失比率約為7%。



### 培育下一代

#### 學生實習

五菱集團堅信培育年輕一代的重要性。因此，我們已制訂實習計劃，旨在為年輕人裝備職場所需技能及知識，而另一個目標則為發掘優秀及有才能學生加入我們的全職團隊。每年，我們招收來自中國各大學院、技工學校及大學的高素質學生參與實習計劃。

我們已就挑選實習生制訂系統化程序，並採用集團內部指引《實習生管理辦法》(Intern Management Approach)選出合適的實習生。視乎個人專長及興趣領域，獲選實習生將分配至集團內不同部門。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與五所大中專院校簽訂校企合作協定，分別開設維修、焊接、數控等共計八個實習培訓班，培養符合企業發展所需的年青僱員。並且與各院校深入合作，有計劃組織安排學生到企業進行頂崗實習，學成畢業並表現出色之學員會因應本集團之資格要求及勞動需要，獲邀加入本集團擔任全職員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健康與安全

五菱集團堅守「安全第一」的核心原則。我們樹立以人為本的文化，推崇健康生活及工作間安全。

由於健康與安全對本集團至為重要，我們的高層管理人員審視本集團有關健康與安全的各個方面。我們透過風險控制規劃識別危險，並採取預防措施以降低風險。

### 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及政策

我們已制訂及實施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OHS)，作為保持員工工作環境健康安全的系統框架。高層管理人員適時監察及檢討有關系統，確保其持續合適、充足及有效。

建立及維護OHS的主要目的是盡量減少意外及職業病等事故的發生。根據OHS，我們已制訂安全目標及指標。我們定期評估OHS以確保滿足本集團的健康與安全要求。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按GB/T28001-2007新體系標準要求，對原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及政策進行了修訂，使其在內容及全面性上更加符合國家之新安全生產法、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

除OHS外，我們亦已設立安全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健康與安全事宜。該等集團內部政策為我們提供框架，確保適時進行安全評估，以及按照政府及本集團的健康與安全標準評估現時製造過程。

### 健康與安全獎項及榮譽

#### 國際健康與安全認證

自二零零六年起，我們取得OHSAS 18001認證。OHSAS 18001為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的國際適用標準。本集團對獲頒OHSAS 18001認證深感榮幸，除反映本集團符合OHSAS的職業健康與安全要求外，亦印證我們致力維護員工工作環境安全健康的成果。

#### 工作安全標準認證

自二零零九年，我們通過國家政府的工作安全評估，並獲中國國家政府頒授工作安全標準認證，足以證明我們對堅守國家政府生產作業安全標準的堅持。

#### 「安康杯」

本集團於過去連續八年奪得柳州「安康杯」競賽優勝企業稱號(全國性健康與安全獎項)。此獎項肯定了我們的安全生產管理、生產領導的強烈安全意識及員工的生產安全知識與技能。

#### 柳州市人民政府認可

本集團獲柳州市人民政府認可為高度重視安全的模範企業。我們的先進安全生產技術亦得到柳州市人民政府認可為榜樣，讓其他企業跟隨我們的生產安全培訓。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有關員工健康與安全的往績記錄

我們在員工健康與安全方面寫下堅實往績，從本集團過去十六年未曾出現任何致命事故、職業病或大型火災的無瑕記錄足以證明。事實上，本集團自業務成立以來從未經歷死亡事故。根據過去七年的傷病記錄，員工受傷數字極低。於二零一六年，經統計因受傷失去的員工工作日總數為89日，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39%。

### 員工發展與培訓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為超過95%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包括約93%女性員工及約98%男性員工。於二零一六年，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接近50小時，高於本集團釐定的標準平均培訓時數38小時。

本集團有三個不同的員工培訓計劃：

(a) **新任經理培訓計劃** — 董事、主管及高級管理人員等新任管理層員工獲提供八項基本管理技能(包括企業管治及財務管理方面)工業4.0知識及運營管理方面的培訓。

(b) **專業級員工培訓計劃** — 向專業級員工提供的培訓涵蓋投資分析與決策、招聘與面試技巧、銷售技巧提升、審計、管理會計、工程師任職資格及生產計劃管理等培訓。

(c) **流水線工人及生產工人培訓計劃** — 向流水線工人及其他生產工人提供的培訓涉及若干精益生產知識、安全和質量基礎知識、崗位技能等範疇，旨在增進及改善其技能。

### 關愛員工

我們以維持強大而健康的勞動力為目標。因此，我們已創建一系列員工關愛計劃，助其個人及職業發展。

為配合業務之拓展及對員工之關懷，本集團不斷完善後勤保障設施，如在柳州距離市中心較遠的工業園區域承租公租房／宿舍，配置傢俱家電等配套設施，解決員工的後顧之憂。目前共有930人入住。並為保證員工正常上下班及安全保障，為在重慶、柳州距市中心較遠之新設工業園區工作的員工提供上下班通勤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我們鼓勵員工追求健康生活，恒常運動。我們為員工搭建交流平台，籌辦社交活動，致力促進職場和諧。透過集團之團委、工會等開展員工宿舍維修、環境清潔活動，美化住宿環境。

為推動員工多做運動，我們不時舉辦運動比賽，包括籃球、足球、氣排球及羽毛球等。

我們亦關懷員工子女，每年兒童節均會向員工獨生子派發紅包，旨在為孩子提供少量零用錢以購買教育材料及醫療產品等有用物品。

我們積極灌輸學習與教育至上的企業文化。為此，本集團鼓勵員工學習，為符合集團資格標準的員工贊助外部教育機構(如大學、學院及貿易學校)的進修學費。於二零一六年，集團選拔並資助了3名技術骨幹員工赴海外深造工程碩士學位。

我們關心員工福祉。透過旗下工會，我們已建立五菱關愛基金(Wuling Caring Fund)，為有迫切需要的員工提供財政援助。五菱關愛基金亦為有特殊困難的員工提供財政援助。

### 勞動標準

#### 拒絕童工政策

本集團設有「拒絕童工」政策，決不聘請16歲以下人士。在此方面，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及其相關部門須遵守本集團訂明之適用規例及政策之相關條文，如《聘用制度》、《勞務派遣人員管理辦法》及《實習生管理辦法》。

### 環境保護

五菱集團視環境保護為當務之急。我們認真對待各項行動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並致力減少有關影響。我們已採取多項環保措施，為保護環境出一分力。展望未來，我們計劃進一步加大環保力度及制訂全新愛護環境方案。此外，本集團已採納適用措施及監控程序，確保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及其相關部門將遵守及符合中國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

#### 排放

就排放控制方面，本集團欣然報告已符合中國政府有關排放控制的法例及法規。我們盡最大努力控制影響環境的排放量。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繼續開發、生產及銷售零排放電動車。該等電動車不會排放二氧化碳或其他有害溫室氣體進入環境。為迎接未來發展，我們的目標是加大減排力度，並將以創新智能為客戶生產清潔、安全及高效產品。於二零一六年，若干新產品(包括電動物流車)已獲得政府公告。我們計劃以此款電動車作技術平台延伸發展，開發切合市場需要的純電動專用車系列產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按政府標準處理廢水及其他物質

就廢水排放方面，我們將廢水排放至自然環境前定必按政府標準先行處理。至於有害及有毒物質，我們已聘請合資格第三方專家協助根據政府規範及標準處理該等物質。該第三方專家亦協助我們處置有害及有毒物質。

### 資源運用

#### 能源使用原則

按照五菱集團的能源使用原則，我們的目標是充分、合理及有效地利用能源。我們盡最大努力消除低效率，並盡量使用節能設備及應用創新節能技術。

#### 能源審計

我們每年按照行業標準及中國政府法規進行能源審計。我們的能源審計是由合資格獨立第三方能源專家進行，負責監察本集團的能源消耗及評估能源效率。

通過年度能源審計，我們得以尋求改善機會。我們致力優化能源管理、能源運用、能源效率及能源消耗。

#### 節能管理計劃

我們的節能管理計劃以節約能源、節約資源、降低消耗、減少環境污染及提高經濟效益為目標。我們已針對節約能源及資源、優化能源消耗、減少環境污染及降低電力消耗實施多項程序。

根據是項計劃，各部門須管理本身能源消耗，包括實施能源配額、水控及節電目標。各部門負責分析本身能源消耗、制訂及實施控制措施，並於必要時採取糾正措施。

#### 能源管理系統

我們已建立能源管理系統，以管理電力系統、供水、消防系統、壓縮空氣系統及蒸汽系統。

#### 水電管理

##### 水資源管理

我們的目標是盡可能節約及循環用水。我們鼓勵員工留意工作場所的用水量。此外，我們採取多項預防措施，以防止各個工作場所出現長期漏水情況。

並且，我們定期檢查水管系統，確保運作正常。

本集團已建立及實施水回收計劃，主要目標是鼓勵員工盡可能回收及循環用水。我們亦監察每月用水量，以確保符合我們的水資源管理目標。

##### 電力管理

為節約能源及節省電費開支，我們已於工作場所推行綠色照明，包括為辦公室及生產設施安裝節能燈及使用節能燈泡。此外，我們鼓勵員工為工作場所中未使用的區域關燈，並盡可能使用自然光。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我們定期檢驗設備，確保運作暢順及工作場所電力使用安全。由於電力管理對本集團非常重要，所有部門均有指定員工負責監察燈光運作。此外，我們內部監察每月用電量，以確保符合我們的電力管理目標。

### 其他節能措施

我們旗下員工養成的其他節能習慣包括關掉無人房間的風扇及空調，以及於每日工作結束時關上電腦及打印機等辦公設備。

### 營運常規

#### 供應鏈管理

我們已就挑選供應商建立一套嚴格標準，以確保購買的材料均達到集團標準，並遵守若干認證以保證生產過程順暢。

本集團採用系統化方法挑選供應商，當中參考供應商以下各項能力：

- (1) 質量管理 — 考慮從供應商採購的原材料的質量。
- (2) 準時交付 — 考慮我們訂購的產品有否準時交付及是否所有訂購產品均實際交付。
- (3) 物流過程管理 — 我們評估遞送的準確性，即釐定是否根據我們的交付時間、交付日期及交付地點遞送。
- (4) 其他 — 本集團所規定的其他供應鏈管理考慮因素。

我們嚴格控制供應商，並已制訂一套嚴格標準，規定供應商必須遵守。若某一供應商不符合標準，則我們不會再使用該供應商。例如，任何供應商一旦失去安全許可證，我們將停止使用該供應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產品責任

#### 產品質量及安全控制程序

本集團已制訂全面的質量管理系統(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以評估產品質量。我們亦已建立產品追溯系統，以便於發現問題時追查任何批次的產品(汽車)。我們的早期預警系統可警示任何產品質量問題，讓我們得以及早解決潛在問題。我們的質量管理系統亦符合中國政府有關汽車產品質量及安全性的規則及法規。於二零一六年，概無產品因安全問題而需回收。

由於產品質量及安全性對旗下業務至關重要，本集團已設立產品質量及安全委員會。此內部管理委員會負責本集團的產品質量及安全事宜，並須於必要時採取行動處理及解決任何產品質量問題。

我們的質量管理系統遵循兩大國際技術規範——TS16949及QS9001。

#### 監察客戶滿意度及收集客戶反饋

我們力求維持客戶滿意度於高水平。收集客戶反饋是監察客戶滿意度的關鍵。為此，我們設立前線服務站向產品最終消費者或終端用戶收集反饋。我們亦向協助分銷產品予終端用戶的汽車經銷商收集反饋。我們收集有關產品設計、產品質量及客戶服務的資料，以聽取意見及建議。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實現高水平的客戶滿意度。我們透過電話訪問及面談與客戶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結果顯示客戶滿意度極高。其中，4008555050服務熱線已正式投入運行，實現了對外信息通報的規範性、專業化、標準化管理。

我們以系統化方法於組織內傳遞客戶反饋信息。收集客戶反饋後，前線服務站會發送至區域分公司及總辦事處。於總辦事處，我們對所收集信息進行分析，並向質量控制部門匯報結果。如有需要，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將實施改進措施。

我們歡迎客戶以電話、書信或電郵向我們提供改進意見或提議。

#### 為客戶提供高水準服務

為使客戶享有高水準客戶服務，我們已於中國建立24小時客戶服務熱線及龐大服務網絡，提供客戶服務。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於超過19個地理服務區經營411個服務站，由22名區域服務經理監督。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 反貪腐

於打擊貪腐過程中，本集團早已向員工表明反貪腐立場。此外，本集團已制訂一套法規及監管制度，作為打擊貪腐的措施。與此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政府的反貪腐規則及法規。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並無於此方面錄得針對本集團任何員工的任何法律案件。

本集團已制訂《中高級領導人員廉潔自律管理規定》(Self-Discipline Regulations for Senior Executives)，此規則及法規適用於本集團全體職員及管理人員。我們已實施強大監控系統，以監察及確保該等規則及法規得到遵守。

每年，本集團進行全面檢查，以確保並無違反反貪腐規則。一旦發現或懷疑違反反貪腐規則，我們將根據違規的嚴重程度採取行動。我們遵循《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的反貪腐規定及本身紀律措施，以採取必要的紀律處分。

### 社區參與

五菱集團相信有必要回饋社會。我們投放時間、精力及資源改善社區，主力協助貧困或弱勢社群，以及改善社區生活條件。青年是國家未來棟樑，故支持及培育青年亦是我們的核心工作之一。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與員工、業務夥伴、社區成員及其他志願者合作開展連串社區關愛活動。展望未來幾年，我們希望繼續與志願者攜手籌辦及推行社區關愛計劃，努力求變。

### 社區投資

#### 關愛貧困兒童

為幫助中國貧困兒童，我們每年籌辦「五菱探索之旅」(Wuling Discovery Voyage)，讓志願員工走訪中國各地為貧困兒童提供有用物資。此活動始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此活動已覆蓋中國11個省份，包括廣西、雲南、四川、青海、甘肅、寧夏及陝西，為當地貧困兒童提供有用物資及捐贈助學基金等，受惠人數超過17,000人。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校車中國網攜手開展全國第二屆「尋找最美幼教工作者」評選公益活動。該活動旨在呼籲社會關注幼兒發展及教育，並在全國內進行網路徵集及評選，從來自全國13個省市的候選人中選出十位最美幼教工作者，頒發「十佳最美幼教工作者」殊榮。

於二零一六年，集團組織青年志願者向各服務對象開展慰問公益活動，包括山區希望小學、農民工子女、福利院及留守兒童等，通過愛心義賣、物資募集、捐款等方式，向三江五菱希望小學、榮華小學、融水等地資助各種體育用品、衣物、教學用具、書籍、資金等。

#### 接觸社區青年

與青年共事是我們的社區關愛重點項目之一。透過與青年接觸，我們希望激勵青年充分發揮潛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

為接觸青年，集團組織青年志願者與中國各大青年組織進入社區，與醫院、學校等青年聯合開展多項公益服務活動。亦組織青年員工參加社區運動會，開展羽毛球交流活動。

### 綠化環境

為綠化環境，我們在社區周邊種植樹木，並重鋪草坪。通過此計劃，我們致力為社區成員打造更好的生活環境。

二零一六年是我們為綠化環境而種植樹木的第十二個年頭。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為部分經營所在社區種植桂花樹、羊蹄甲等樹木，對社區枯死的花草樹木進行補種50餘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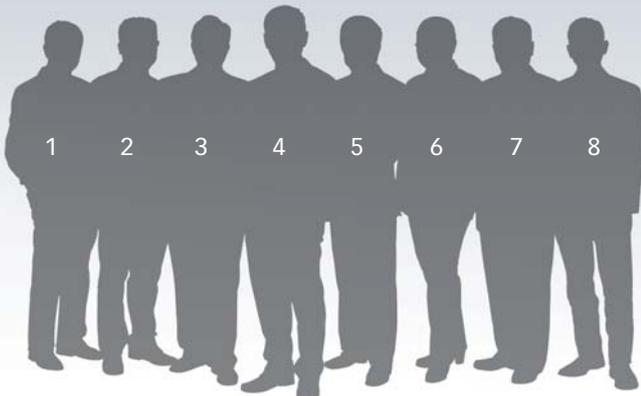
### 提升社區基礎設施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參與多項社會基建改善項目，改善區內生活及工作環境。

### 開展精準扶貧工程

於二零一六年，集團繼續開展精準扶貧工程，對位於廣西柳州市融水縣白雲鄉的白照村、幫陽村和龍岑村進行定點幫扶。主要幫扶項目為基礎設施建設、專項脫貧產業建設及資助貧困大學生和慰問「三留守」人員，務求使財務資源用於社會上最有需要的家庭及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① 王雨本先生
- ② 楊劍勇先生
- ③ 鍾憲華先生
- ④ 袁智軍先生
- ⑤ 李誠先生
- ⑥ 劉亞玲女士
- ⑦ 左多夫先生
- ⑧ 葉翔先生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執行董事



袁智軍先生  
主席

袁先生，50歲，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袁先生二零零三年於中國華中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畢業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職稱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袁先生於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及成員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現為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由本公司及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廣西汽車**」）—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合資擁有之企業）之董事及總經理。袁先生現並為廣西汽車之副董事長及總裁，以及廣西汽車之附屬公司—廣西元恆投資有限公司（「**廣西元恆投資**」）之董事長。袁先生現亦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間控股公司五菱汽車（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包括廣西汽車，彼等均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實益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6%權益。袁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廣西汽車，彼於廣西汽車集團曾任職多個不同職位，於汽車工業之生產管理、產品開發與設計、人力資源管理及集團營運方面擁有超逾30年之豐富經驗。袁先生並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起，於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擔任若干高級管理層職位，現為該公司之董事。上汽通用五菱為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通用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與廣西汽車組建之合營企業，現為本集團之發動機及汽車零部件業務之重要客戶。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李誠先生**  
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先生，59歲，董事會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並為提名委員會之委員。李先生於香港及中國貿易、製造業擁有廣泛經驗。李先生現於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李先生為五菱工業之副董事長以及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五菱柳機**」，五菱工業之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西省柳州市委員會之常務委員。李先生也是本公司主要股東一俊山發展有限公司之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俊山發展有限公司實益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5.5%權益。彼亦為瑞典Aktie Torget交易所上市公司Recycotec Holding AB之執行董事。



**鍾憲華先生**  
執行董事

鍾先生，58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鍾先生現於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及成員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鍾先生現任五菱工業董事及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廣西汽車之董事會秘書。鍾先生於湖南大學金防專業畢業，職稱為高級工程師，於汽車零部件行業之生產管理、銷售及集團營運方面擁有逾30年之豐富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劉亞玲女士**  
執行董事

劉女士，41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女士現於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劉女士具有研究生學歷，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並專注於財務管理。劉女士從汽車製造業獲得工作經驗及於中國財務及會計專業中擁有約18年經驗。劉女士為國際財務策劃師公會及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會員。



**楊劍勇先生**  
執行董事

楊先生，48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楊先生現於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及成員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楊先生畢業於中國中南大學會計學專業，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楊先生為五菱工業副總經理及董事。楊先生現並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廣西汽車之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總法律顧問，主管財務證券部與法務、監事會工作。此外，楊先生亦為廣西元恒投資之董事、副總經理及財務負責人。楊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廣西汽車集團，於汽車工業之財務、會計、法律及公司財務系統制度化建設等方面擁有約28年之豐富經驗。楊先生並曾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期間，於在上汽通用五菱財務部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並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起擔任上汽通用五菱之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多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先生，73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先生畢業於暨南大學新聞系。左先生於中國媒體行業擁有超過32年之經驗。彼目前是中国作家代表大會之代表及廣東省作家協會主席團成員。左先生現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並為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葉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先生，53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現為匯信資本有限公司(「匯信資本」)之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匯信資本從事基金管理及投資諮詢業務。葉先生為特許財務分析師並持有財務博士學位。彼於金融及財經行業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於銀行及規管方面具有豐富之經驗。創辦匯信資本前，葉先生曾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中國事務總監。葉先生現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王雨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61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為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經濟法博士，現任北京市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及北京大學直銷研究中心執行主任。王先生於中國多間大學累積超過34年教學經驗，現時亦擔任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教授。此外，王先生目前為新疆格瑞迪斯石油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為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高級管理人員

#### 韋宏文先生

韋先生，54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擔任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獲調任為主席）。韋先生目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西汽車之董事長兼總裁、並為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五菱汽車（香港）有限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等均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實益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6%權益。韋先生現並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董事長兼總裁。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中山大學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並且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韋先生於汽車製造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韋先生現並同時為上汽通用五菱之副董事長。

#### 周舍己先生

周先生，59歲，現任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副總經理，負責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採購部門。周先生亦曾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周先生持有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周先生於汽車工業、工程建築、國際貿易與資訊科技等各行業合共擁有逾29年管理工作經驗。

#### 黎士康先生

黎先生，52歲，現任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負責管理公司的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之職務。彼亦為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董事。黎先生在財務、會計及公司管理方面擁有逾29年經驗。黎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及香港浸會大學，並分別持有文學士及公司管治及董事學理學碩士學位。彼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 文代志先生

文先生，53歲，現任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總工程師。彼亦為五菱工業一家附屬公司五菱柳機之董事長、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廣西汽車之總工程師。文先生於天津大學工程熱物理系內燃機專業畢業，廣西大學動力機械及工程研究生，職稱為高級工程師。文先生在汽車發動機之生產管理、銷售及集團營運方面擁有逾31年之豐富經驗。

#### 陳曉峰先生

陳先生，42歲，現任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副總經理及銷售公司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廣西汽車之總經理助理。陳先生於重慶大學金屬壓力加工專業畢業，職稱為工程師。陳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起加入廣西汽車，並一直從事於中國汽車製造業。彼在汽車整車及零部件行業之生產運行、銷售、採購及供應鏈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之豐富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李薇旻先生

李先生，54歲，現任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副總經理兼運營與信息高級總監。此外，李先生現亦為五菱工業之合資企業廣西威翔機械有限公司及青島點石汽車配件有限公司之董事長。李先生於南昌航空工業學院鍛壓工藝及設備專業畢業，並為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研究生，職稱為高級工程師。李先生在汽車零部件行業之生產管理及品質監控方面擁有逾31年之豐富經驗。

### 李環宇先生

李先生，54歲，現任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副總經理及五菱工業一家附屬公司五菱柳機之總經理。李先生於武漢工學院農業機械專業畢業，並為廣西大學機械製造及自動化學系研究生，職稱為高級工程師。李先生在汽車發動機行業之生產管理、採購管理、技術研發方面擁有逾31年之豐富經驗。

### 章明鳳先生

章先生，42歲，現任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副總經理兼生產製造高級總監。章先生畢業於天津大學化工機械專業，並持有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職稱為工程師。章先生在汽車零部件行業之企業運營、生產管理、品質方面擁有逾21年之豐富經驗。

### 秦啟斌先生

秦先生，54歲，現任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副總工程師、技術中心主任。秦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華南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職稱為高級工程師。秦先生自一九八五年起加入廣西汽車，並一直從事於中國汽車製造業。彼在汽車零部件行業之產品研發、品質管制方面擁有逾32年之豐富經驗。

### 劉友榮先生

劉先生，45歲，現任主要附屬公司五菱工業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劉先生畢業於中國礦業大學會計專業，並持有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職稱為高級會計師。劉先生在成本管理、公司財務系統制度化建設等方面擁有逾22年之豐富經驗。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此企業管治報告，該報告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乃本公司穩健發展之基石，故致力確立及制定切合本公司需要之企業管治常規。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載有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原則」)，以及兩個企業管治常規層面：

- (a) 上市發行人須遵守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就任何偏離情況提供解釋；及
- (b) 鼓勵上市發行人遵守最佳常規建議(「最佳常規建議」)，僅屬指引，或就任何偏離情況提供解釋。

本公司現已應用原則及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常規守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確認其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守則條文及若干最佳常規建議。

### 董事會

#### 責任

本公司完全知悉董事會在有效領導及掌舵本公司業務與確保本公司之運作具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董事會一直獲授權管理本公司之整體業務，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業務，帶領本公司邁向成功。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須就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客觀地作出決策。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所有主要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指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會及委員會組成變動以及本公司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決策。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安排適當責任保險(包括公司證券、僱用事項、監管危機事件、審查、訴訟、稅務負債及公共關係等方面)，並由董事會定期檢討。

全體董事已全面及適時獲得一切本公司相關資料，確保已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百慕達及香港之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在適當情況下，各董事一般可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一般而言，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管理人員」)獲授權處理本公司之日常事務、行政及營運工作，而有關工作之職能及工作模式已制定並作定期檢討。管理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或合約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獲管理人員全力支持以履行其職責。

## 企業管治報告

### 組成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確保董事會之組合已取得技能、經驗、資格及多元化觀點間之平衡，切合本公司業務及發展所需。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現有組合有效實行獨立判斷。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袁智軍先生(主席)<sup>(1)</sup>  
 李誠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鍾憲華先生  
 劉亞玲女士  
 楊劍勇先生<sup>(1)</sup>  
 韋宏文先生(前任主席)<sup>(2)</sup>  
 孫少立先生<sup>(2)</sup>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多夫先生  
 葉翔先生  
 王雨本先生

附註：

- (1)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退任及獲股東重選連任  
 (2)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之韋宏文先生及孫少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鍾憲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袁智軍先生及楊劍勇先生分別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廣西汽車」)提名。

除上述者外，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此等現任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8至4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http://www.wuling.com.hk))查閱。

按職位類別分類之現任董事名單根據上市規則亦於本公司年報及所有不時刊發之企業通訊中披露。本公司並於其網站([www.wuling.com.hk](http://www.wuling.com.hk))及聯交所網站按職位類別提供最新董事名單以及彼等角色及職能。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地位之指引。

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與本公司董事會分享彼等於不同業務及財務之專業技能和個人經驗，並就策略事項、政策、表現問責、營運、管理、發展、資源、主要任命、關連交易及操守標準問題提出獨立判斷。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定期出席及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會議及／或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主導處理涉及董事當中之潛在利益衝突事宜以及擔任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確已經並會為本公司之實際表現、營運、方針及發展作出多方面貢獻。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之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將其刊登於本公司網(www.wuling.com.hk)。董事會已委派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會之規模、架構及組成。

### 董事委任、重選及辭任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例就董事委任、重選、辭任、調任、退任、輪任及／或罷免制定若干正式、合適及具透明度之政策、程序與準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或上市規則之守則條文，至少三分之一在任董事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即各董事(包括以特定條件委聘的董事)須由彼上次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當選或重選後不超過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會，即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三年，及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增補位置之各董事均須於彼獲委任後舉行之首屆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股東重選連任。

年內，執行董事鍾憲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及葉翔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退任董事會，惟獲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獨立決議案重選為董事。就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之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左先生」)已在任超過九年。董事會就儘管左先生已任職本公司超過九年但彼等認為左先生仍屬獨立人士並建議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左先生給予股東之原因，已在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刊發之通函內詳述，該通函已連同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

因廣西汽車之企業政策及管理架構之變更，隨著韋宏文先生被任命為廣西汽車之法定代表人，往後彼須更專注於廣西汽車之領導及管理，韋宏文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同日，孫少立先生因屆退休之齡辭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袁智軍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接替上述辭任之韋宏文先生，而楊劍勇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接替上述辭任之孫少立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1條，袁智軍先生及楊劍勇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董事。彼等於同一股東大會上獲股東重選連任董事。

本公司已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先訂立服務合約，特定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會並其後獲股東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負責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檢討董事會成員之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制定年內選舉及推薦董事候選人之相關程序、過程及標準、監督董事之續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等。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執行董事李誠先生及劉亞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雨本先生(統稱「退任董事」)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輪值退任董事會，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藉通過各自獨立之決議案由股東重選連任董事。非執行董事王雨本先生(「王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僅兩(2)年。就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續任一事，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對王先生之獨立性並無任何疑慮。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建議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全體候任重選之退任董事。

本公司通函載有全體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候任重選之退任董事資料，並將連同本年報寄發予股東。

### 董事培訓

在首次獲委任時，每名新獲委任之董事應接受全面、正式及特設之入職培訓，以確保其對集團架構、董事會議事程序、本公司業務、管理、運作、財務及發展，以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百慕達及香港之相關適用監管規定項下之規則及法規具有適當之瞭解。

因此，執行董事袁智軍先生及楊劍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加入董事會時獲安排參與入職指導計劃，內容涵蓋上述事項，以協助彼等全面理解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

無論如何，本公司財務總監，現同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或管理人員不時向董事(即袁智軍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李誠先生、鍾憲華先生、劉亞玲女士、楊劍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左多夫先生、葉翔先生、王雨本先生、韋宏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及孫少立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傳閱各種文摘、新聞及月度報告，該等資料與本集團之業務、經濟、市場趨勢以及規則及規例相關，以更新、補充和加強董事之知識及技能。另安排不斷向各董事提供簡報及專業培訓。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各董事接受之培訓。

### 董事會會議

#### 會議次數及各董事之出席率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定期會議，約每季一次，以審閱及批准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經營業績、預算、企業管治、法規及法則、本公司刊發之公佈及通函，以及考慮及批准各類持續進行項目之進展、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政策。

董事會要求董事投入足夠時間及心力履行其職責及職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總共舉行四(4)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兩(2)次審核委員會(定義見下文)會議、一(1)次薪酬委員會(定義見下文)會議及一(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董事會已定期檢討每位董事對本公司所付出之貢獻，並確認彼等已付出足夠時間履行其責任及職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

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如有））之個別出席會議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一六年董事出席會議之記錄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會議次數	1	2	4	2	1	1
<b>執行董事</b>						
袁智軍先生(主席) <sup>(1)</sup>	0/0	1/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0/0
李誠先生(副主席)	1/1	2/2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鍾憲華先生	1/1	0/2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劉亞玲女士	1/1	1/2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楊劍勇先生 <sup>(1)</sup>	0/0	0/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韋宏文先生(主席) <sup>(2)</sup>	1/1	0/1	3/3 <sup>(3)</sup>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孫少立先生 <sup>(2)</sup>	0/1	0/1	3/3 <sup>(4)</sup>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左多夫先生	1/1	2/2	4/4	2/2	1/1	1/1
葉翔先生	0/1	2/2	4/4	2/2	1/1	1/1
王雨本先生	1/1	1/2	4/4	2/2	1/1	1/1

附註：

- (1)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
- (2)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
- (3) 由替任人代表出席會議
- (4) 由替任人代表出席所有會議。

### 會議慣例及常規

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委員會」）之全年會議編排表及每次會議之議程初稿，一般都會在會議前供董事及各成員閱覽。董事會定期會議之通告及議程會於會議舉行前最少十四天送達全體董事。董事可於議程加入其關注議題，而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通告，則一般會於合理時間內發出。

董事會及委員會文件連同所有合適、完整及可靠之資料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或及時寄送予全體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使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可察閱並得知本公司之當前發展及／或財務狀況，從而作出知情決定。全體董事均可不受限制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確已並會確保董事會及委員會取得合適及適時之資料，並確保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如有需要，董事會以及各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亦可個別及獨立聯絡管理人員作進一步查詢。

## 企業管治報告

相關負責之高級管理人員現會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業務發展、各個持續進行項目之營運表現、財務及會計、法規規管、企業管治以及其他主要事項提供意見及解答提問。

本公司相關負責之高級管理人員或公司秘書負責撰寫及存置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載有所討論及議決事宜之詳情，並一般會於每次會議後合理時間內交全體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傳閱以提出意見(如有)，而最終定稿可供董事及委員會委員查閱。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管理層每月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營運表現及前景以及各項進行中計劃之進度之最新詳情，以便彼等緊貼留意本公司之業績及營運。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載有條文，規定在批准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之交易、安排及／或合約時，該等董事須放棄投票，且不會被計入董事會及／或委員會會議之法定人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及將於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發揮引導作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當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須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時，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嚴守原則，認為在本公司架構頂層，負責董事會運作之責任及職責與經營本公司業務之行政責任及職責須清晰劃分，以確保權力與授權平衡以及避免將權力及責任集中於任何一人之上。

年內，董事會主席為韋宏文先生(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起由袁智軍先生接替)，而本公司行政總裁則為李誠先生，彼此之間並無關係。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一直明確區分並個別行事，董事會主席韋宏文先生(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起由袁智軍先生接替)負有行政職責，以及帶領董事會制定本公司之政策、策略及業務方針。彼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責任及職責，以及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之事項。彼亦確保全體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討論之事宜上均得到適當說明。彼主要負責確保本公司制定及遵從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彼鼓勵全體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並以身作則，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李誠先生作為行政總裁則獲授權全方位管理本集團之業務。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舉行一次並無其他執行董事出席之會議。董事會主席鼓勵所有持不同意見之董事表達彼等關注之事宜、給予彼等充足時間討論所提出之事宜，以及確保董事會之決定能公正反映董事會之共識。董事會主席支持開明及討論文化，透過促進（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效參與及確保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間維持具建設性關係之方式實現。董事會主席維持與股東有效溝通之渠道，並確保股東整體意見傳達至董事會。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三個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特定事務。全部委員會均具有明確之書面職責範圍。委員會之職責範圍（經不時修訂）現於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http://www.wuling.com.hk))及聯交所網站中披露，並可應股東要求提供。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現任成員均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提名委員會成員亦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主。各委員會之現任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目前，各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其職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左多夫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

薪酬委員會一般每年最少會面一次。薪酬委員會之首要目標在於就全體董事及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架構及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當中參考從事類似行業的公司。薪酬委員會亦負責為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並無參與決定本身薪酬。上述人士之薪酬乃經參考董事之職務及職責、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市況後釐定。人力資源部負責搜集管理人力資源資料及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評核。薪酬委員會須就薪酬政策及架構和薪酬組合之推薦建議諮詢董事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1)次會議，以(其中包括)：

- (1) 檢討向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之薪酬組合概要；
- (2) 審視全體董事(包括年內委任、辭任及退任董事)之現行薪酬組合、政策及架構；
- (3) 建議薪酬組合，當中參考董事之職務及責任、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盈利能力及市場狀況、董事會訂立之公司方針及目標及可資比較公司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之薪金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 (4) 省覽將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董事(如有)訂立之服務合約；及
- (5) 檢討釐定薪酬組合之薪酬政策、程序及架構程序。

薪酬委員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50頁之「董事會會議」一節。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為葉翔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左多夫先生及王雨本先生，其中包括一名具備上市規則所要求之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之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非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在向董事會提交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並考慮由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之負責員工、規管主任(如有)、內部核數師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專案；
- (b) 參照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所進行工作及所提供服務、收費、核數師行準則及慣例和聘任條款，檢討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及其獨立性，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c) 審閱年報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本集團所訂立之該等交易為(i)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較佳條款；及(iii)

按照各自規管該等交易且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協議條款訂立；

- (d)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系統和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2)次會議，以(其中包括)：

- (1) 審閱及批准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及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連同相關業績公告草擬本，包括會計政策及常規變動、主要判斷範疇、審核導致之重大調整(如有)、持續經營假設、會計及審核準則合規及上市規則合規及有關財務報告之法律規定，以供董事會省覽及批准；
- (2) 評估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及其審核過程之效力；
- (3) 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然後推薦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建議其薪酬；
- (4) 評估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充分及有效，其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經營、合規和相關程序；
- (5) 審視及批准內部審核計劃，審閱內部審核報告及與管理層討論任何重大事項；
- (6) 審視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員工之資源、資格及經驗及其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充分；及
- (7) 審視當前之持續關連交易。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50頁之「董事會會議」一節。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董事會主席袁智軍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起代替韋宏文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及董事會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誠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首要目標在於就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進行檢討,並就任何擬作出之董事會組成變動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就董事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董事會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提出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制定之方案,其概要載列如下:

- (a) 為達致可持續之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之關鍵元素;
- (b) 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及
- (c) 委任所有董事會成員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提名委員會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一(1)次會議及通過書面決議案,以(其中包括):

- (1) 檢討職權範圍所載提名委員會之職務及董事提名政策;
- (2) 參考董事會採納之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評估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及分析董事會之多樣性;
- (3) 參考董事會表現報告,評估董事會之表現;
- (4) 根據上市規則審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獨立;
- (5)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識別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會及於同一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之董事;
- (6) 於股東週年大會建議董事會最多董事人數;
- (7) 審閱將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及
- (8) 省覽、批准及推薦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變動、兩(2)名執行董事獲委任、執行董事辭任及退任。

提名委員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50頁之「董事會會議」一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當中包括：

- (1) 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2) 評估董事及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審視及監察本公司遵從法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與慣例；
- (4) 監察就本公司證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項下標準守則(定義見下文))之合規情況；
- (5) 審視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之合規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公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定義見下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亦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公司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進行證券交易活動之相關僱員(彼等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之價格敏感資料)訂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及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集團有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事宜。

### 董事於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須負責確保年報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和其他監管規定所披露之資料均屬中肯、清晰及易於理解。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之報告責任。於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採納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以及使用及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已作出合理審慎之判斷及估計。

董事會現已收到由管理人員提供本集團之每月管理賬目、營運表現及發展說明及分析和相關資料，以對本集團的當前財務狀況及狀態作出知情評估。

###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所作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3至7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除提供審核服務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遵照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規定審閱本集團之中期業績及提供其他財務服務。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向本集團提供審核及非

審核服務而向本集團收取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審核服務	1,586
中期審閱服務	563
其他服務	1,429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適當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資產，並每年通過審核委員會之參與檢討其成效。

本集團已制定合適之管治架構，清楚界定責任，並適當地授予管理人員責任及權力。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設計旨在識別及評估重大風險及本集團所面對風險減至最低，以及管理(而非消除)失敗風險以達成業務目的，並僅可對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本集團現時於中國從事買賣及製造汽車零部件、發動機及專用汽車業務，並自設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此等制度依照其專門業務及營運職能而設計及構成。

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重要特色主要包括：(i)根據負責部門、管理層及董事之緊密監察及定期更新資料，制定目的、預算及目標；(ii)設立定期之財務資料報告及由其他定期及臨時報告補充，以供管理層及董事審閱及評核，確保管理層及董事獲提供所有必須資料，以評估本集團之業務表現，作出適切之計劃及行動；(iii)授出權力及制定清晰的問責界線，確保本集團有效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及(iv)定期審視及評估制度及監控程序，確保切合不斷變化之業務及經營環境，以及識別任何重大風險範疇及不足之處，以便妥善舒緩及改進。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監察本集團之業務風險、營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本集團亦維持內部審核部門，執行內部審核職能，確保妥善遵守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識別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方面可能產生之潛在風險，以持續執行適當措施及政策。內部審核部審閱及審核計劃乃根據風險評估法制定及專注於比較高潛在風險之區域，內部審核部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範疇及計劃由審核委員會會同管理層審閱及批准。內部審核部門執行根據年度計劃執行其職能及編製其任務之報告。該等報定期呈交予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以供審閱。

透過成立風險管理部門及制定相關風險管理程序，本集團在二零一四年開始實施有組織風險管理職能。由風險管理部門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已送呈至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審視。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之成效。該檢討之範圍涵蓋全部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申報制度、經營及法規規管、風險管理制度和本公司之會計與財務申報制度之資源、其人員之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方案和預算是否足夠。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於回顧年度，概無識別到有重大監控失誤或不足之處，而對本公司財務表現或狀況有重大影響及有關程序及人力資源已確保本集團具備足夠內部監控措施之要求。

### 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之程序與內部控制

董事會自二零一三年起批准及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政策」）監控內幕消息，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載於政策內的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之程序與內部控制概述如下：

#### 處理內幕消息

- (a) 董事會在知悉及／或經決議後，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合理可行的時間內盡快公佈內幕消息。若有關事宜仍有待董事會作出決定或商議尚未結束，本集團將實行政策內的程序以維持資料之保密。直至公告發出前，董事及管理層應確保該資料絕對保密。若保密不能維持，公告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發出。
- (b) 各部門應對內幕消息的交易保密。如該資料外洩，他們應立即通知董事、財務總監（亦為公司秘書），以便把握最早時機，採取補救行動，包括發出內幕消息的公告。
- (c) 本集團的財務部將根據上市規則之百分比率的計算方法監控本集團之界線水平作為披露，因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就須予公佈的交易發出公告。

## 企業管治報告

### 披露內幕消息

內幕消息會及時經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www.wuling.com.hk)公佈。聯交所之電子發佈系統為本集團向其他渠道披露消息以外之優先渠道。

### 股東權利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提出，其聯絡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之股東，可提出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當中訂明大會目的，並提交至本公司百慕達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已採納與股東及本公司之投資者通訊政策，確保可隨時取得適時、相同及易於理解之本公司資料，有關政策於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刊載。董事會歡迎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及／或查詢。股東可向董事會寄交有關意見及／或查詢，並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股東如欲提出建議以供本公司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則可向公司秘書寄交其建議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9條，如欲建議退任董事以外之人士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選任董事，股東須於寄發有關會議通告翌日開始七日期間或董事不時決定及公佈之該等其他期間，向本公司總辦事處提交書面提名通告。相關手續於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刊載。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之公開資訊。

向股東發放之公司通訊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以方便股東理解通訊內容。

###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深明與股東及投資界保持有效溝通之重要性，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並定期檢討。本公司每屆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互相溝通之管道。為協助股東執行權利，重大事項(包括董事選舉)乃於股東大會按獨立決議案處理。

年內，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誠先生已出席本公司舉行之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袁智軍先生及副主席李誠先生將盡可能出席未來所有本公司股東大會。

董事會主席已經及將安排各委員會主席及／或成員連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有關核數工作、核數師報告之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獨立性及其他方面之提問。此外，就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或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任何其他交易而言，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或成員亦已經及將出席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回答提問。

## 企業管治報告

大部份決議案已將本公司各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未能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之股東，可委任代表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東大會之主席會解釋進行投票表決之詳細程序，並會解答股東對投票表決之問題(如有)。本公司會於本公司舉行之每個週年股東大會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之前，向股東寄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而本公司所有其他股東大會則於至少10個完整營業日之前寄發。

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http://www.wuling.com.hk))載有重要公司資料、年報及中期報告及本公司刊發之公告及通函，讓股東及投資者群組及時獲得本集團之最新資料。

本公司將會繼續增強其與投資者之溝通及關係。特別委派之高級管理人員會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溝通，使彼等知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本公司亦會適時處理投資者之查詢，並向其提供足夠之資料。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之全職僱員，對本公司事務擁有日常知識。彼向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段。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呈報彼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根據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該等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討論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之指引)載於本年報第2至37頁「主席報告書」、「行政總裁報告書」、「經營回顧」、「財務回顧」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回顧」內，此等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份。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7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1.25港仙(二零一五年：0.75港仙)，合共約22,94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544,000元)，惟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於此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本公司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享有末期股息之權利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之資格，於此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本公司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末期股息之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惟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年內，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人民幣284,516,000元，當中包括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人民幣94,381,000元及保留溢利人民幣190,135,000元。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不時修訂)，實繳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本公司於以下情況不得自實繳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a) 倘本公司現時或於派付後將無法償付其到期負債；  
或

(b) 倘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因而減至低於其負債以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五(5)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乃摘錄自相關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此摘要並不構成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16,677,695</b>	13,451,243	12,138,662	12,037,324	11,856,125
除稅前溢利	<b>399,883</b>	242,014	142,370	130,439	143,683
所得稅開支	<b>(119,610)</b>	(71,962)	(33,953)	(24,405)	(45,106)
年內溢利	<b>280,273</b>	170,052	108,417	106,034	98,577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140,462</b>	82,212	49,443	50,528	40,214
非控股權益	<b>139,811</b>	87,840	58,974	55,506	58,363
	<b>280,273</b>	170,052	108,417	106,034	98,577
資產總值	<b>12,382,921</b>	11,637,552	9,814,578	10,206,983	10,704,000
負債總額	<b>10,247,750</b>	9,747,892	8,201,386	(8,856,344)	(9,438,758)
資產淨值	<b>2,135,171</b>	1,889,660	1,613,192	1,350,639	1,265,242
以下各方應佔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b>1,176,145</b>	1,041,513	794,338	585,859	538,197
非控股權益	<b>959,026</b>	848,147	818,854	764,780	727,045
	<b>2,135,171</b>	1,889,660	1,613,192	1,350,639	1,265,242

###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估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公平值淨值減少人民幣642,000元(二零一五年：淨增加人民幣137,000元)，已直接計入綜合其他損益及全面收益報表。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之詳細資料及其他變動分別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18。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董事會報告

### 發行可換股票據及進一步增加五菱工業資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與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廣西汽車」)及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訂立有條件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分兩期支付額外注資人民幣590,000,000元現金到五菱工業，其中人民幣279,601,173元將注入五菱工業的已註冊資本，而人民幣310,398,827元將注入五菱工業的資本儲備(「五菱進一步增資」)。待完成後，五菱工業的已註冊資本將增加約26.82%，本公司所持五菱工業的已擴大基準股權將增加約9.55%至約64.41%，而餘下的35.59%將由廣西汽車持有(「增資協議」)。五菱進一步增資將增加本公司在五菱工業的股權，加強五菱工業財務狀況，並為五菱工業集團多項擴充及提升項目如技術改造項目、業務擴張計劃、產能擴充計劃、技術能力加強計劃及提升與整合計劃提供資金。增資協議及五菱進一步增資(包括由五菱工業計劃負責的多個項目)的詳情已全文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與增資協議相關，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i)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五菱香港」)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五菱香港有條件地同意認購總面值為4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初步換股價為每股0.70港元(可予調整)(「可換股票據A」)；及(ii)本公

司與興證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作為獨家安排人及聯席配售代理之一)，及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彼等作為聯席配售代理)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按盡力基準物色認購人認購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的總面值為3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初步換股價為每股0.70港元(可予調整)(「可換股票據B」)。認購協議及配售協議的詳情已全文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各份增資協議、認購協議及配售協議以及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均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增資協議及認購協議的若干先決條件，當中包括但不限於：(a)就五菱進一步增資取得廣西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廣西商務部的所有許可和批准；及(b)就可換股票據A向國家發改委作出相關註冊及取得相關批准，(i)本公司、廣西汽車及五菱工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增資協議之補充協議，將完成增資協議先決條件的截止日期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或由訂約方可能以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以及(ii)本公司及五菱香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的認購協議之補充協議，將完成認購協議先決條件的截止日期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或由訂約方可能以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 董事會報告

此外，由於配售協議的先決條件無法於配售協議的截止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或之前達成，配售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終止，故將不會發行可換股票據B。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增資協議及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有關五菱進一步就增資取得廣西商務廳之所有許可及批准)，董事會宣佈，經公平磋商後，(i)本公司、廣西汽車與五菱工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訂立增資協議之第二份補充協議，將達成增資協議先決條件之截止日期由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延後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ii)本公司與五菱香港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訂立認購協議之第二份補充協議，將達成認購協議先決條件之截止日期由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延後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者外，增資協議及認購協議之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繼續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根據增資協議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倘上文之餘下先決條件在截止日期當日(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前未能全部達成，增資協議及認購協議將告失效，概無有關訂約方就增資協議和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其他訂約方提出任何申索。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而使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份。

### 借貸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來自本集團最大及五(5)大客戶之總銷售額合共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分別78.5%及83.0%。

來自本集團最大及五(5)大供應商之總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分別43.7%及51.0%。

由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持有5.8%權益之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為本集團年內之最大客戶及最大供應商。桂林客車發展有限公司(「桂林客車」)由廣西汽車(最終控股股東)持有其70%的註冊資本，為本集團第三大客戶，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收入的1.5%，以及第二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本年度採購總額的2.7%。本集團與桂林客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買賣交易由二零一四到二零一六年總協議規管，詳情載於下文本年報第68至70頁「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並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年內於本集團上述任何五(5)大客戶及／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袁智軍先生(主席)<sup>(1)</sup>  
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鍾憲華先生  
劉亞玲女士  
楊劍勇先生<sup>(1)</sup>  
韋宏文先生<sup>(2)</sup>  
孫少立先生<sup>(2)</sup>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多夫先生  
葉翔先生  
王雨本先生

附註：

- (1)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退任及獲股東重選連任  
(2)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

現任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8至45頁。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或上市規則，至少三分之一在任董事(包括以特定條件委聘的董事)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即各董事須由彼上次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當選或重選後不超過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會，即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三年，及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增補位置之各董事均須於彼獲委任後舉行之首屆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股東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9(B)條，李誠先生、劉亞玲女士及王雨本先生須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輪值退任董事會，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在同一大會上重選連任。

因廣西汽車之企業政策及管理架構變更，隨著韋宏文先生被任命為廣西汽車之法定代表人，彼須更專注於廣西汽車之領導及管理。韋宏文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同日，孫少立先生已屆退休之齡，並辭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袁智軍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接替上述辭任的韋宏文先生，而楊劍勇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接替上述辭任的孫少立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1條，袁智軍先生及楊劍勇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董事。彼等於同一股東大會上獲股東重選連任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書面確認書。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同意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分別按實名基準及／或酬金範圍披露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全部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特定任期為三(3)年之服務合約，惟彼等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或上市規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會一次並其後於同一大會上獲股東重選連任。

本公司並無與將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之董事訂有任何不可被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事宜之合約獲訂立或存在。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接獲之通知，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如下：

### 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所佔已發行股份 股本概約百分比 (%)*
李誠先生(「李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	281,622,914	15.34%
	實益擁有人	3,090,900	0.17%
	配偶權益	1,648,480	0.09%
	小計	286,362,294	15.60%
劉亞玲女士	實益擁有人	2,060,600	0.11%
葉翔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30,300	0.06%

附註：指由俊山發展有限公司(「俊山」，由李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所持股份。

\* 有關百分比已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835,821,841股)作出調整(如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下文「董事購買股份及債券之權利」一節所披露權益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任何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券之權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

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以認購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如：

類別	年度內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附註1)	(已行使)	(已失效)	
<b>董事</b>				
李誠先生	3,090,900 (附註2) 1,648,480	(3,090,900) (1,648,480)	- -	- -
小計	4,739,380	(4,739,380)	-	-
鍾憲華先生	2,060,600	-	(2,060,600)	-
劉亞玲女士	2,060,600	(2,060,600)	-	-
左多夫先生	1,030,300	-	(1,030,300)	-
葉翔先生	1,030,300	(1,030,300)	-	-
韋宏文先生(附註3)	3,090,900	-	(3,090,900)	-
孫少立先生(附註3)	3,090,900	-	(3,090,900)	-
總計	17,102,980	(7,830,280)	(9,272,700)	-

附註：

- (1) 所有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授出並於緊隨接納日期後三個月當日歸屬，可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按經調整行使價每股0.476港元予以行使，有關調整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公佈。
- (2) 該等股份屬於執行董事李先生之配偶，彼亦為本集團僱員。
- (3) 韋宏文先生及孫少立先生已辭任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生效。
- (4) 年內，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註銷。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本報告第68至70頁「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兩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或與董事關連的實體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上文「董事購買股份及債券之權利」一節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相關權益：

## 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股份數目	股本概約百分比 <sup>#</sup>
俊山(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公司	281,622,914	15.34%
李誠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1)	公司	281,622,914	15.34%
		實益擁有人(附註2)	3,090,900	0.17%
		配偶所持權益(附註2)	1,648,480	0.09%
	小計		286,362,294	15.60%
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五菱香港」)(附註3及4)	實益擁有人	公司	1,028,846,806	56.04%
		非上市衍生工具	571,428,571	31.13%
		小計	1,600,275,377	87.17%
五菱汽車(香港)有限公司 (「五菱汽車」)(附註3及4)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公司	1,028,846,806	56.04%
		非上市衍生工具	571,428,571	31.13%
		小計	1,600,275,377	87.17%
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廣西汽車」)(附註3及4)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公司	1,028,846,806	56.04%
		非上市衍生工具	571,428,571	31.13%
		小計	1,600,275,377	87.17%

附註：

- (1) 李先生於其全資擁有之公司俊山所持有281,622,914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因此，該批股份亦於「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一節披露為李先生之好倉。
- (2) 指李先生及其配偶分別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持有之股份。
- (3) 五菱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五菱汽車持有，而五菱汽車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廣西汽車持有。因此，五菱汽車及廣西汽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五菱香港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非上市衍生工具指悉數行使根據認購協議建議向五菱香港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所附帶兌換權時可發行予五菱香港之571,428,571股股份(兌換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2頁「發行可換股票據及進一步增加五菱工業資本」一節。

<sup>#</sup> 有關百分比已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835,821,841股)作出調整(如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相關權益及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前董事會主席及前執行董事韋宏文先生、現任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袁智軍先生亦為上汽通用五菱之董事。上汽通用五菱主要從事汽車及發動機之製造及買賣業務，其可能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雖然韋先生與袁先生因同時出任上汽通用五菱之董事而被視為於上汽通用五菱擁有競爭性權益，惟彼等仍會履行其受託人之責任，確保其於任何時候均以股東及本公司之整體最佳利益行事。此外，由於上汽通用五菱由一間公眾上市公司經營及管理，於管理及行政層面上獨立，故董事確信本集團可以按公平原則以獨立於上汽通用五菱業務之方式進行其業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於根據上市規則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 關連交易

- (1) 認購協議及增資協議已於本年報第62頁「發行可換股票據及進一步增加五菱工業資本」一節詳述。
- (2)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五菱工業與上海詣譜自動化裝備有限公司(「上海詣譜」)(由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持有約40%)訂立設備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五菱工業及上海詣譜同意分別購買及出售若干自動焊接及組裝之生產線及工業機器人，淨代價為人民幣34,829,060元(扣除增值稅)，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的公佈內披露。

### 持續關連交易

為確保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五菱工業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五菱工業集團」)之業務及運作，五菱工業與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及／或其聯繫人(廣西汽車集團)訂立於本年度內及／或之後生效之協議如下：

- (1) 五菱工業與廣西汽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訂立之總協議，內容有關銷售交易(定義見下文)及採購交易(定義見下文)，年期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以監管五菱工業集團與廣西汽車集團進行之多項持續關連交易。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更新個別五菱工業與廣西汽車之相關聯繫人進行之多項持續關連交易之年期，亦涵蓋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年期內可能於五菱工業集團及廣西汽車集團之間進行之其他性質相若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通函中披露。

根據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五菱工業集團同意向廣西汽車集團供應若干原材料(包括但不限於鋼材)及產品(包括零件、汽車部件及配件)及提供用水及動力供應服務，誠如上文所述統稱為本集團之「銷售交易」，而廣西汽車集團則同意向五菱工業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專用汽車、汽車部件及配件、鑄模工具及部件、電子儀器及部件、汽車空調、零件及配件，誠如上文所述統稱為本集團之「採購交易」。

## 董事會報告

- 銷售交易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93,000,000元、人民幣676,000,000元及人民幣870,000,000元，而採購交易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則分別為人民幣615,000,000元、人民幣838,000,000元及人民幣1,091,000,000元。
- (2) 由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屆滿後繼續進行，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五菱工業及廣西汽車訂立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以更新重續銷售交易(定義見下文)及重續採購交易(定義見下文)，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目的為管轄五菱工業集團及廣西汽車集團之間的多項持續關連交易。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的通函內披露。
- 根據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五菱工業集團同意將廣西汽車集團供應若干原材料，包括但不限於損耗品及材料、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包括但不限於汽車部件及配件)(統稱「重續銷售交易」)，而廣西汽車集團同意向五菱工業集團工業損耗品及材料、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包括但不限於遊客小型巴士、汽車零件、模具及附件、汽車空調相關機件及附件)(統稱「重續採購交易」)。
- 重續銷售交易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32,000,000元、人民幣534,000,000元及人民幣644,000,000元，而重續採購交易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則分別為人民幣595,700,000元、人民幣772,200,000元及人民幣872,700,000元。
- (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五菱工業(作為租戶)與廣西汽車(作為業主)就租賃租賃物業(定義見下文)訂立總租賃協議(「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以規管五菱工業集團與廣西汽車集團間之多項持續關連交易。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旨在重續五菱工業集團與廣西汽車之相關聯繫人所分別訂立多項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以及涵蓋五菱工業集團與廣西汽車集團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期內所進行類似性質之其他持續關連交易。廣西汽車集團根據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租予五菱工業集團之初步主體物業包括：(a)一幅位於中國青島市黃島區江山路西松花江路南側的土地及其上興建的樓宇(「青島租賃物業」)；及(b)位於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之9幅土地及49幢樓宇，而土地總地盤面積及樓宇總樓面面積分別約為626,139平方米及146,878平方米(「柳州租賃物業」)(連同青島租賃物業統稱「該等租賃物業」)。該等租賃物業目前由五菱工業集團用作辦公室及生產廠房，而五菱工業集團將繼續根據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利用該等租賃物業作有關用途。根據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五菱工業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就該等租賃物業之年度應付租金及全年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6,655,450元及人民幣37,000,000元。有關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總租賃協議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披露。

## 董事會報告

於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中，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上文第1項)及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上文第2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分別於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總協議(上文第1項)及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總協議(上文第2項)取得獨立股東同意。其餘持續關連交易(上文第3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額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7。此等持續關連交易各自之總額均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協議訂明之年度最高值範圍內。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履行若干協定程序。

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出無保留函件，當中載列核數師對有關本集團在本報告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本集團所訂立之該等交易為：

- (i) 本公司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較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按規管該等交易之各項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協議條款進行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交易須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條例及規則，特別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法律、條例及規則。董事會定期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政策及常規，以遵守法定及監管規定。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亦不時留意適用法律、條例及規則出現之任何變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就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規定。有關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守則條文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6至59頁「企業管治報告」內。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組成，旨在(其中包括)檢討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釐定年度薪酬組合，並處理其他相關事項。

## 董事會報告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範圍(經不時修訂)載於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工作範圍已列載於本年報第46至59頁「企業管治報告」內。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翔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左多夫先生及王雨本先生組成，其中一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範圍(經不時修訂)載於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及工作範圍已列載於本年報第46至59頁「企業管治報告」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董事會主席袁智軍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起代替韋宏文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以及董事會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誠先生組成，旨在(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情況及其職能之成效，以及評估與委任及／或重新委任董事有關之事宜或就此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範圍(經不時修訂)載於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及工作範圍已列載於本年報第46至59頁「企業管治報告」內。

###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日期以來，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之公告所述，根據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之現行薪酬政策，本公司執行董事鍾憲華先生(「鍾先生」)(亦擔任廣西汽車高級管理層職位)將不再收取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袍金及其他薪酬。鍾先生之薪酬組合乃根據廣西汽車之薪酬政策，由廣西汽車支付。

###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就履行其職務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或責任均可獲得彌償。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恰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 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二零一五年：無)。

## 董事會報告

### 員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13,700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804,955,000元，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僱員及董事之薪金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而釐定，並維持具競爭力水平，而花紅乃按酌情基準授出。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投保、資助教育及培訓課程及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本身之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不時作出修訂之標準守則。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公司守則及標準守則。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日期後發生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 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將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袁智軍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Deloitte.

# 德勤

致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77至144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準

我們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第三方客戶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

我們已識別第三方客戶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確認第三方客戶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涉及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載，管理層根據該等應收賬款結餘之賬齡、各第三方客戶之還款記錄及現有信用度，估計第三方客戶應收賬款之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方客戶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453,270,000元（已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81,485,000元）。

我們就第三方客戶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應收賬款減值之方法；
- 抽樣檢查應收賬款期後結付情況以至結付詳情；
- 核實應收賬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齡分析是否準確；
- 參考應收賬款結餘之賬齡、各第三方客戶之還款記錄及現有信用度，評估管理層就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評估之合理性；及
- 評估管理層過往減值評估之準確性。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續)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負責管治之人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情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須負責採取董事認為屬必要之內部監控，以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之綜合財務報表。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負責管治之人士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負責管治之人士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負責管治之人士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負責管治之人士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謝鳳珍。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a)	<b>16,677,695</b>	13,451,243
銷售成本		<b>(14,798,190)</b>	(11,930,210)
毛利		<b>1,879,505</b>	1,521,033
其他收入	7(b)	<b>102,449</b>	68,4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7(c)	<b>(32,031)</b>	(30,933)
銷售及分銷成本		<b>(317,635)</b>	(299,720)
一般及行政開支		<b>(802,397)</b>	(663,151)
研發開支		<b>(329,433)</b>	(268,43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9	<b>(11,039)</b>	(12,752)
融資成本	8	<b>(89,536)</b>	(72,484)
除稅前溢利		<b>399,883</b>	242,014
所得稅開支	9	<b>(119,610)</b>	(71,962)
年內溢利	10	<b>280,273</b>	170,052
<b>其他全面收益</b>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b>263</b>	95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280,536</b>	171,006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140,462</b>	82,212
非控股權益		<b>139,811</b>	87,840
		<b>280,273</b>	170,052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40,725</b>	83,166
非控股權益		<b>139,811</b>	87,840
		<b>280,536</b>	171,006
每股盈利	14		
基本		<b>人民幣7.67分</b>	人民幣4.92分
攤薄		<b>人民幣7.63分</b>	人民幣4.83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474,743	2,154,838
預付租賃款項	16	244,887	250,961
預付租賃款項之溢價	17	848	873
投資物業	18	8,532	8,610
無形資產		—	628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9	103,916	80,34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304,944	433,437
可供出售投資	20	10,000	22,000
		<b>3,147,870</b>	2,951,688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	1,468,151	1,778,552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5,898,441	5,007,701
預付租賃款項	16	6,088	6,088
已質押銀行存款	24	302,630	718,1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1,559,741	1,175,393
		<b>9,235,051</b>	8,685,864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8,657,663	8,397,991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6	—	28,608
保養撥備	27	162,952	151,353
應付稅項		153,553	58,644
銀行借貸	28	55,903	2,895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	28	1,177,555	881,876
		<b>10,207,626</b>	9,521,367
<b>淨流動負債</b>		<b>(972,575)</b>	(835,503)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175,295</b>	2,116,18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6	—	191,314
遞延收入	20	<b>16,805</b>	18,272
遞延稅項負債	29	<b>23,319</b>	16,939
		<b>40,124</b>	226,525
		<b>2,135,171</b>	1,889,66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0	<b>6,648</b>	6,600
儲備		<b>1,169,497</b>	1,034,9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176,145</b>	1,041,513
非控股權益		<b>959,026</b>	848,147
		<b>2,135,171</b>	1,889,660

載於第77至144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袁智軍先生

主席

李誠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一 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627	162,167	10,341	35,763	16,549	205,532	18,505	339,854	794,338	818,854	1,613,192
年內溢利	—	—	—	—	—	—	—	82,212	82,212	87,840	170,05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954	—	—	—	—	—	954	—	95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954	—	—	—	—	82,212	83,166	87,840	171,006
增購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	—	(1,646)	(1,646)	(5,708)	(7,354)
沒收購股權	—	—	—	—	(748)	—	—	748	—	—	—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1,365	—	—	—	1,365	—	1,365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	—	—	(5,957)	(5,957)	—	(5,957)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30)	973	169,274	—	—	—	—	—	—	170,247	—	170,247
確認為分派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52,839)	(52,839)
轉撥	—	—	—	—	—	45,570	—	(45,570)	—	—	—
小計	973	169,274	—	—	617	45,570	—	(52,425)	164,009	(58,547)	105,46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0	331,441	11,295	35,763	17,166	251,102	18,505	369,641	1,041,513	848,147	1,889,660
年內溢利	—	—	—	—	—	—	—	140,462	140,462	139,811	280,27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263	—	—	—	—	—	263	—	26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63	—	—	—	—	140,462	140,725	139,811	280,536
購股權失效	—	—	—	—	(14,712)	—	—	14,712	—	—	—
行使購股權	48	8,103	—	—	(2,454)	—	—	—	5,697	—	5,697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	—	—	(11,790)	(11,790)	—	(11,790)
確認為分派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28,932)	(28,932)
轉撥	—	—	—	—	—	31,869	—	(31,869)	—	—	—
小計	48	8,103	—	—	(17,166)	31,869	—	(28,947)	(6,093)	(28,932)	(35,02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48	339,544	11,558	35,763	—	282,971	18,505	481,156	1,176,145	959,026	2,135,171

附註：

- (i)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a)根據一九九二年十月三十日進行之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發行以作交換之股份面值之差額；(b)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九日削減股本產生之進賬額之轉撥；及(c)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轉撥股份溢價及確認累計虧損。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成立之附屬公司組織章程之有關規定，該等公司需轉撥部分除稅後溢利至中國一般儲備，轉撥款額由有關附屬公司之董事會釐定，而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能於儲備結餘達其註冊資本50%後停止轉撥。該等公司必須向該儲備作出轉撥後，方可向股權擁有人分派股息。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以往年度之虧損(如有)。
- (iii) 資本儲備指向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廣西汽車」)收購附屬公司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所產生之視作資本出資，柳州五菱因擁有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五菱香港」)100%股權而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溢利	399,883	242,01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存貨撥備	5,267	11,604
遞延收入攤銷	(1,467)	(1,467)
銀行利息收入	(45,969)	(36,823)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損(收益)	642	(1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891	201,042
融資成本	89,536	72,484
終止確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收益	—	(4,82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減值虧損	—	8,000
已確認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28,565	23,403
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3,740)	(1,4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157)	5,468
預付租賃款項溢價撥回	25	24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6,074	5,739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365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1,039	12,752
政府津貼	(12,318)	(7,539)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2,000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547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681,818	531,636
存貨減少(增加)	305,134	(341,010)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17,420)	642,065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增加(附註)	(5,426,735)	(3,916,042)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59,672	1,156,691
保養撥備增加(減少)	11,599	(12,826)
經營所用現金	(4,785,932)	(1,939,486)
已付所得稅	(18,321)	(39,668)
<b>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b>	<b>(4,804,253)</b>	<b>(1,979,154)</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存放已質押銀行存款	(1,517,258)	(2,687,69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679)	(79,72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347,111)	(616,224)
新增預付租賃款項	—	(30,310)
增持附屬公司之權益	—	(7,354)
注資合營企業	(34,614)	(20,955)
提取已質押銀行存款	1,932,758	2,617,087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45,969	36,8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4,457	14,474
政府津貼所得款項	39,260	43,089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55,782</b>	<b>(730,784)</b>
<b>融資活動</b>		
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附註)	5,345,457	3,850,209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70,247
新增銀行借貸	55,000	100,000
償還銀行借貸	(3,492)	(392,135)
償還一名股東之款項	(219,922)	(24,231)
已付利息	(10,724)	(11,324)
已付股息	(11,790)	(5,957)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8,932)	—
償還一名關連方之款項	—	(3,235)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5,697	—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5,131,294</b>	<b>3,683,574</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b>	<b>382,823</b>	<b>973,636</b>
<b>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1,175,393</b>	<b>201,752</b>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525	5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b>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9,741	1,175,393

附註： 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5,426,73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916,042,000元)及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人民幣5,345,457,000元(二零一五年：3,850,209,000元)乃於貼現該等應收票據後分別計入經營業務及融資活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母公司為五菱香港，而其最終母公司為廣西汽車。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詳情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從事製造和買賣發動機及發動機部件、汽車零部件及附件以及專用汽車、原材料貿易，以及提供用水及動力供應服務。其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於附註41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973,000,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836,000,000元）周詳考慮未來流動資金及本集團持續經營問題。經考慮就發出應付票據及銀行借貸之可用銀行融資、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可供質押以進一步取得銀行融資之資產後，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於可見將來財務承擔到期時履行責任。

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毋須包括任何於本集團在未能滿足持續經營條件下所需計入之調整。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本年度法定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產花果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年度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及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sup>5</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和金融資產減值規定之新規定。

與本集團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如下：

-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必須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往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之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一般按其於往後會計期末之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之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根據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析，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構成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進行詳細審視前，難以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提供合理估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項綜合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顧客能否控制所識別資產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將予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對應負債的模式取代。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並隨後按成本計量(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就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而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提前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有關自用租賃土地且該等分類為投資物業的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將分配至分別呈列為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本金及利息的部分。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且繼續要求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誠如附註36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人民幣7,737,000元。初步評估顯示此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相對應的負債，除非其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列示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的變動。然而，於董事進行詳細審閱前，對財務影響作出合理估計屬不切實際。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物業(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述)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物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所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已收取或轉讓負債已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資產或負債特性。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之項目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呈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對其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取得之完全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之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投資對象之權力；
- 承擔或享有來自投資對象之可變回報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合併基準(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綜合一間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起至本集團失去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致使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化但未引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按照權益交易入賬，以此種方法調整於綜合權益項下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數額，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經調整任何數額與所支付或所收代價公平值之差額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本集團擁有人。

####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作減值檢測，或於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繁檢測。就於某一報告期進行之收購所產生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末之前作減值檢測。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分配予該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根據有關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出售所得損益時將加入商譽之應計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合營企業乃聯合安排，其中對安排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對聯合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聯合控制權乃合約所協定分享安排之控制權，僅於相關活動須獲分享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方可作出決定時存在。

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合併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用於權益會計用途之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乃按與本集團就相若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件所用會計政策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合營企業之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倘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所佔虧損超過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所佔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合營企業作出付款時方予確認。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合營企業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之已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值之任何差額確認為商譽，乃計入該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之已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超過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該投資期間之損益中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於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時應用。如有需要，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可作為單一資產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任何所確認減值虧損構成投資賬面值之部分。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以投資其後增加之可收回金額為限。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合營企業當日起或於投資或其中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時終止使用權益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倘本集團保留於前合營企業之權益及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保留權益當日之公平值計量，有關公平值被視為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合營企業於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日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及出售合營企業任何部分權益之所得款項之差額，於釐定出售合營企業之收益或虧損時計入。此外，本集團按倘合營企業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相同基準將有關該合營企業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金額列賬計入。因此，倘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該合營企業之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於不再使用權益法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一個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合營企業進行交易(例如銷售或注資至資產)時,與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損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以與本集團無關之合營企業權益為限。

####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此金額代表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貨物及所提供服務扣除折扣、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相關稅項後之應收金額。

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可能有未來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及就本集團各項活動符合特定條件時確認收入,詳情於下文闡述。

銷售貨物之收入於貨物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根據未提取之本金及實際適用利率(即於初步確認對將金融資產在金融資產之預期期限內之估計未來所收現金折現至該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按時間基準入賬。

倘可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則投資之股息收入乃在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獲確定後予以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不包括下述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項目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扣減其剩餘價值折舊,以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均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任何估計費用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尚在建造過程中為供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物業,乃按成本減除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竣工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項資產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兩者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乃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當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不會因其出售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資產賬面值兩者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物業期間計入損益。

#### 租賃

當租約之條款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租戶，則租約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所有租約則歸類為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來自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賃之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期間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獲得租賃優惠，則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之利益總額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分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之評估，分別將各部分之分類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惟該兩部分均明顯為經營租賃除外，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訂立時，按租約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之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分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 租賃土地及樓宇(續)

在租賃款項能可靠分配之情況下，列為經營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撥回。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以其各自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於釐定公平值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收入及開支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在此情況下，採用於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項下匯兌儲備累計(如適用，歸於非控股權益)。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 借貸成本

購買、興建或製造合資格資產(須經一段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將加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實質上達至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特定借貸在應用於合資格資產前用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在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政府津貼

除非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津貼之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取津貼，否則政府津貼不會予以確認。

政府津貼乃於本集團將擬用作補貼相關成本之津貼確認為開支之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尤其是，主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政府津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有關資產之賬面值減少，並在有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按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作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所收取之政府津貼，於可收取之期間在損益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之付款，於僱員已提供賦予彼等供款之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離職補償乃於本集團實體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之離職補償時及當其確認相關重組費用時兩者之較早者確認為負債。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基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從未課稅或可扣減之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所列「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乃按已於報告期末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於有可能具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由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中(業務合併除外)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大有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報告期末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應用之相關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稅務後果。

就計量以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該等物業之賬面值視為完全透過出售收回，除非此假設遭推翻。倘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且於以透過時間流逝而非出售耗用投資物業所包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則可推翻此項假設。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惟倘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 無形資產

#####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

無可使用年期之個別收購無形資產，按成本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指在或透過菲律賓證券交易所進行買賣之合資格權利)被視作無使用期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 研究與開發支出

研究活動支出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若且只有已顯示以下所有各項，因開發(或因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而於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方可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令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以及加以使用或出售的意向；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可能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之方式；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用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無形資產應佔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支出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扣除。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之成本。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初次入賬時按公平值計算。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公平值內或自金融負債公平值內扣除(按適用者而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之所有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解除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市場所在地規例或慣例指定限期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一項債務工具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初步確認時通過債務工具預期使用期限或者更短期限(如適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已付或已收而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的一切費用)折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利息收入。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未有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工具。

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投資有關並須以交付該等投資結算之衍生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追索權之已貼現票據、已質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除外，就此確認之利息為微不足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會於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宗或多宗事件而受到影響時，即有關金融資產將被視為已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成本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貸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應收賬項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之若干金融資產類別而言，另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9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之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有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折現之現值之差額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之現值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見下文會計政策)。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應收賬項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倘應收賬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額於後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已攤銷之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歸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由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以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後所收之款項入賬。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用於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可準確貼現金融負債之估計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至初次確認之賬面淨額內之利率。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款項、附追索權之已貼現票據所提取墊款及銀行借貸)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是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改條款如期付款時發行者需向持有人支付指定金額以補償其所遭受損失之合約。

本集團發行而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擔保合約，最初以公平值減發行財務擔保合約之直接交易成本確認。於首次確認後，本集團以(i)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釐定之合約項下責任金額；及(ii)首次確認之金額減(當合適時)按照收入確認政策確認之累計攤銷兩者中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與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之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如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本集團就所收取之所得款項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確認擔保借貸。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總額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將於及僅於本集團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差額於損益確認。

##### 撥備

當本集團之過往事件引致當前法定或推定債務，且本集團有可能需要償還該債務並能夠可靠估計相關金額時，即須確認撥備。撥備按董事對報告期末須償還當前債務之代價之最佳估計而計量，並計及有關債務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以預計償還當前債務之現金流量計量，而當金錢時間值影響屬重大時，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參照已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釐定之已獲得服務的公平值，於歸屬期間內以直線法支銷或於已授出購股權即時歸屬之授出日期悉數支銷，並於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修正其對於預計最終歸屬之期權數目的估計。修正於歸屬期間內所作之原有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將確認為損益，致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而購股權儲備亦會隨之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見上述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均會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範圍(如有)。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貫徹之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被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貫徹分配基準之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出現可能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有關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尚未就其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款額，惟所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獲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 5.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本公司董事需要就目前不能從其他來源得出之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修訂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修訂影響當期及往後期間，則有關修訂於當期及往後期間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導致就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而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 第三方客戶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第三方客戶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評估乃以管理層之判斷為基礎，根據對款項之可收回性評價作出。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之最終變現之過程中，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應收賬款結餘之賬齡、各第三方客戶之還款記錄及目前之信用度。減值乃根據估計預期將可收取之未來現金流量作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方客戶之應收賬款賬面值為人民幣453,270,000元(扣除呆賬撥備約人民幣81,48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37,153,000元，扣除呆賬撥備約人民幣55,334,000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期有別於之前之估計，該差額將影響該估計有變之年度計提之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474,74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54,838,000元)。

#### 保養撥備

於刊發綜合財務報表前所獲資料如顯示本集團大有可能需要結算現有責任，本集團則會作出保養撥備。誠如附註27所披露，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估算撥備。該等保養成本之實際結算或會有別於管理層作出之估計。若結算金額之成本高於管理層之估計，則日後會計入損益。相應，若結算金額之成本低於估計，則日後會自損益扣除。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養撥備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2,95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1,353,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所提供之貨物或服務類型。此亦為本集團業務組織之基準。概無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辨識之經營分部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被合併列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如下：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製造及銷售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 製造及銷售汽車零部件及附件、買賣原材料(主要為金屬及其他消耗品)及提供用水及動力供應服務
- 專用汽車 — 製造及銷售專用汽車
- 其他 — 物業投資及其他

####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來自可報告及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發動機及 相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工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3,869,040	10,542,987	2,265,526	142	—	16,677,695
分部間銷售	59,060	5,361	—	—	(64,421)	—
合計	3,928,100	10,548,348	2,265,526	142	(64,421)	16,677,695
分部溢利(虧損)	160,992	326,320	33,290	(12,284)		508,318
銀行利息收入						45,969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2,000)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547)
中央行政成本						(41,28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1,039)
融資成本						(89,536)
除稅前溢利						399,88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零部件		專用汽車	其他	抵銷	綜合
	發動機及 相關部件	及其他工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3,620,766	7,689,088	2,141,264	125	—	13,451,243
分部間銷售	61,042	3,799	—	—	(64,841)	—
合計	3,681,808	7,692,887	2,141,264	125	(64,841)	13,451,243
分部溢利(虧損)	169,916	187,374	18,975	(22,917)		353,348
銀行利息收入						36,823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8,000)
中央行政成本						(54,921)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2,752)
融資成本						(72,484)
除稅前溢利						242,014

如附註4所述，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蒙受之虧損，當中未有分配中央行政成本、銀行利息收入、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減值虧損、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方法。

分部間銷售按當時市價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動機及 相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工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2,927,233	5,702,334	1,758,729	18,338	10,406,634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03,916
可供出售投資					10,000
已質押銀行存款					302,6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9,741
綜合資產					12,382,921
<b>負債</b>					
分部負債	2,584,599	5,674,485	1,750,410	5,481	10,014,975
銀行借貸					55,903
應付稅項					153,553
遞延稅項負債					23,319
綜合負債					10,247,75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動機及 相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工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2,961,347	5,093,810	1,573,193	13,338	9,641,688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80,341
可供出售投資					22,000
已質押銀行存款					718,1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5,393
綜合資產					11,637,552
<b>負債</b>					
分部負債	2,760,415	5,090,030	1,600,849	3,401	9,454,695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19,922
銀行借貸					2,895
其他					70,380
綜合負債					9,747,8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本集團之資產乃根據分部業務作出分配。然而，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可供出售投資、已質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並無分配至分部。

本集團之負債乃根據分部業務作出分配。然而，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銀行借貸、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並無分配至分部。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發動機及 相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工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增添非流動資產	46,477	526,819	2,790	—	576,0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404	121,019	6,369	99	197,891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866	5,208	—	—	6,074
預付租賃款項溢價撥回	—	25	—	—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	4,736	1,414	—	6,157
存貨撥備	4,641	626	—	—	5,267
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3,740)	—	—	—	(3,740)
已確認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17,495	11,070	—	—	28,565
研發開支	27,537	232,511	69,385	—	329,433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損	—	—	—	(642)	(6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發動機及 相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工業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增添非流動資產	109,005	355,993	90,853	—	555,8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664	122,641	7,644	93	201,042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1,126	4,613	—	—	5,739
預付租賃款項溢價撥回	—	24	—	—	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75	3,500	893	—	5,468
存貨撥備	8,500	2,473	631	—	11,604
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289)	(943)	(240)	—	(1,472)
已確認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9,098	35	—	14,270	23,403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減值虧損	—	8,000	—	—	8,000
研發開支	68,949	142,016	57,467	—	268,432
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	—	—	(137)	(1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不包括香港)及香港。本集團按客戶位置呈列來自客戶之收入資料，而不論貨物及服務之原產地。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16,667,256	13,447,887
香港	142	221
其他	10,297	3,135
綜合	16,677,695	13,451,243

#####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8,614	9,412
菲律賓	—	615
中國(不包括香港)	3,077,345	2,919,661
印尼	51,911	—
	3,137,870	2,929,688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以下經營分部內向一名單一客戶進行銷售所得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3,188,445	2,695,250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9,890,596	6,697,070
專用汽車	5,932	28,706
	13,084,973	9,421,0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a) 本集團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以下各項：		
— 發動機	3,741,295	3,512,212
— 發動機相關部件	127,745	108,554
— 汽車零部件及附件	9,610,336	6,830,013
— 專用汽車	2,265,526	2,141,264
原材料貿易	757,442	659,690
提供用水及動力供應服務	175,209	199,385
	<b>16,677,553</b>	13,451,118
來自投資物業之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142	125
	<b>16,677,695</b>	13,451,243

(b) 其他收入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廢料及廢部件	28,306	549
銀行利息收入	45,969	36,823
維修及保養之服務收入	7,106	12,199
機械及其他物業租金收入	3,590	3,446
遞延收入攤銷	1,467	1,467
木材貿易	—	24
政府津貼	12,318	7,539
其他	3,693	6,406
	<b>102,449</b>	68,453

(c) 其他收益及虧損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終止確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收益	—	4,821
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3,740	1,472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減值虧損	—	(8,000)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642)	137
外匯虧損淨額	(174)	(4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157	(5,468)
已確認應收賬項之減值虧損	(28,565)	(23,403)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2,000)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547)	—
	<b>(32,031)</b>	(30,93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以下各項之利息：		
—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	317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141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	10,724	10,866
— 應收票據墊款(附註)	78,812	61,160
	<b>89,536</b>	72,484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向一名股東貼現票據而向該股東支付利息人民幣26,06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2,378,000元)。融資撥備詳情載於附註37(v)。

###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	111,407	69,963
股息分派預扣稅	298	2,32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25	(1,531)
	<b>113,230</b>	70,755
遞延稅項(附註29)		
本年度	6,380	1,207
	<b>119,610</b>	71,962

####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旗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惟五菱工業及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五菱柳機」)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之優惠稅率則除外。

企業所得稅法亦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向其海外(包括香港)股東分派溢利須按5%或10%繳納預扣稅。

於本年度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盈利之遞延稅項人民幣6,24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929,000元)作出撥備，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續)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

於兩個年度，由於本集團概無源於香港或產生自香港之收入，故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99,883	242,014
按當地所得稅率 25% 計算之稅項(附註)	99,971	60,504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稅務影響	2,760	3,18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0,931	28,293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7,523	8,75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787)	(3,275)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513)	(4,25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993	12,977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稅務影響	6,243	3,929
附屬公司優惠稅率之影響	(28,171)	(45,248)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135	8,62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25	(1,531)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119,610	71,962

附註： 代表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之適用當地所得稅。

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 2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年內溢利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董事酬金(附註11)	2,884	5,24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750,158	697,9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51,913	58,782
員工成本總額	804,955	761,971
減：員工成本(於存貨資本化)	415,256	401,088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在銷售及分銷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	389,699	360,883
來自投資物業之物業租金收入總額，扣除小額開支	(142)	(125)
核數師酬金	1,586	1,53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	14,798,190	11,930,2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總額	197,891	201,042
減：已於存貨資本化之金額	135,463	125,4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總額(包括在銷售及分銷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	62,428	75,580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	6,074	5,739
預付租賃款項溢價撥回(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	25	24
運輸成本(包括在銷售及分銷成本)	163,208	178,101

附註：計入存貨成本計量包括確認為存貨撥備金額人民幣5,26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604,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已付或應付各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如下：

	其他酬金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六年</b>				
袁智軍(附註2及6)	—	—	—	—
李誠(附註1)	1,315	410	53	1,778
鍾憲華(附註6及7)	156	—	—	156
劉亞玲	185	15	—	200
楊劍勇(附註2及6)	—	—	—	—
左多夫	123	—	—	123
葉翔	175	—	—	175
王雨本(附註5)	123	—	—	123
韋宏文(附註3、6及7)	173	—	—	173
孫少立(附註3、6及7)	156	—	—	156
	<b>2,406</b>	<b>425</b>	<b>53</b>	<b>2,884</b>
<b>二零一五年</b>				
韋宏文(附註3、7及8)	193	617	83	893
李誠(附註1)	1,235	360	14	1,609
孫少立(附註3、7及8)	173	539	77	789
鍾憲華(附註3、7及8)	174	431	73	678
劉亞玲	174	14	—	188
周舍己(附註4)	95	587	8	690
于秀敏(附註4)	26	—	—	26
左多夫	116	—	—	116
葉翔	164	—	—	164
王雨本(附註5)	90	—	—	90
	<b>2,440</b>	<b>2,548</b>	<b>255</b>	<b>5,243</b>

附註1：李誠先生(「李先生」)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酬金包含彼就出任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支付之酬金。

附註2：袁智軍先生及楊劍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附註3：韋宏文先生及孫少立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附註4：于秀敏先生及周舍己先生分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分別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附註5：王雨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

附註6：身兼廣西汽車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董事或前董事的酬金(董事袍金除外)乃由廣西汽車支付及承擔。

附註7：身兼廣西汽車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董事或前董事的袍金已隨後支付予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廣西汽車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直屬控股公司)。

附註8：身兼廣西汽車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董事或前董事(如表格所示)的酬金(董事袍金除外)乃由廣西汽車最終支付及承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僱員酬金

#### (a)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包括一名(二零一五年：三名)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彼等之酬金已載於上文附註11之披露資料內。餘下四名(二零一五年：兩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462	1,215
花紅	132	6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4	117
酬金總額	3,808	1,979

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上述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聘金或作為離職賠償。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b)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除本公司董事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十名(二零一五年：九名)高級管理人員中，四名(二零一五年：兩名)高級管理人員為五名最高薪人士其中之四名(二零一五年：兩名)，其酬金於上文附註12(a)披露。

餘下六名(二零一五年：七名)人士於本年度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六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僱員人數
1港元至500,000港元	1	3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5	4
	6	7

### 13. 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75港仙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

11,790

5,957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25港仙，合共約22,948,000港元(或相當於人民幣20,544,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40,462	82,212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30,280	1,669,960
涉及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10,172	32,57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40,452	1,702,532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腦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按成本值</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60,372	353	1,384,627	150,223	39,033	30,860	285,617	2,451,085
匯兌調整	—	24	—	15	23	—	—	62
添置	1,833	—	15,727	24,902	212	1,424	474,433	518,531
出售	(197)	—	(39,189)	(1,300)	(4,425)	(1,583)	—	(46,694)
轉撥	146,079	—	132,025	46,215	47,835	2,363	(374,517)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8,087	377	1,493,190	220,055	82,678	33,064	385,533	2,922,984
匯兌調整	—	26	—	17	—	—	—	43
添置	10,445	—	17,623	14,303	6,022	4,458	523,235	576,086
出售	(8,404)	—	(84,945)	(19,099)	(153)	(835)	—	(113,436)
轉撥	102,076	—	224,970	49,792	20,886	1,701	(399,425)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204	403	1,650,838	265,068	109,433	38,388	509,343	3,385,677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2,756	165	463,814	31,754	10,766	14,551	—	593,806
匯兌調整	—	14	—	14	21	1	—	50
年內撥備	39,031	72	89,728	53,661	12,630	5,920	—	201,042
出售時撇銷	(28)	—	(22,674)	(989)	(1,956)	(1,105)	—	(26,75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759	251	530,868	84,440	21,461	19,367	—	768,146
匯兌調整	—	21	—	12	—	—	—	33
年內撥備	43,604	77	114,780	23,994	9,354	6,082	—	197,891
出售時撇銷	(2,088)	—	(40,543)	(11,571)	(141)	(793)	—	(55,13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275	349	605,105	96,875	30,674	24,656	—	910,934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8,929	54	1,045,733	168,193	78,759	13,732	509,343	2,474,74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6,328	126	962,322	135,615	61,217	13,697	385,533	2,154,83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折舊：

租賃樓宇	二十年或剩餘租期之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及五年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0%
傢俬、裝置及設備	15%-20%
電腦	10%-33%
汽車	16%-2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擴大產能而收取政府補貼人民幣26,94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550,000元)。有關補貼自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

### 16.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57,049	225,468
添置	—	37,320
撥回損益	(6,074)	(5,7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975	257,049
分析如下：		
即期部分	6,088	6,088
非即期部分	244,887	250,961
	250,975	257,049

該等金額指就於40至50年期間使用位於中國之中期租約土地之權利而支付之前期款項。

### 17. 預付租賃款項溢價

該款項指因過往年度收購附屬公司而就預付租賃款項之公平值作出調整，並於相關預付租賃款項之租期內以直線法撥回。

### 18.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	8,610	7,936
匯兌調整	564	537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減少)增加	(642)	13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532	8,6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附註：

- (i) 本集團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目的之所有投資物業權益均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本集團全部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 (ii)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於相關日期所進行之估值而得出。

有關估值乃參照於類似地點之類似狀況物業之交易價格市場證據而得出。與去年所用估值技術概無任何變動。

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之最有效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評估兩項投資物業所用其中一項主要輸入數據為每平方呎價格，介乎人民幣3,771元至人民幣4,581元及人民幣1,790元至人民幣1,976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626元至人民幣5,118元及人民幣1,681元至人民幣1,788元)。所用每平方呎價格微升會導致各投資物業公平值計量大幅上升，反之亦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級別為第三級。

年內，概無第三級轉入或轉出。

19.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145,104	110,490
應佔收購後溢利	(24,964)	(13,925)
減值虧損(附註)	(16,224)	(16,224)
	<b>103,916</b>	<b>80,341</b>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本集團於若干合營企業之權益作出減值虧損人民幣8,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無)。出現減值虧損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合營企業之經營業績較預期遜色。鑑於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倒退，因此毋須作出額外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成立／營運地點	本集團所持擁有		本集團所持表決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青島點石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青島點石」)	中國	51% (附註)	51% (附註)	51%	51%	製造汽車配件
廣西威翔機械有限公司 (「廣西威翔」)	中國	50%	50%	50%	50%	製造汽車配件
柳州菱特動力科技有限公司 (「柳州菱特」)	中國	51% (附註)	51% (附註)	51%	51%	製造發動機
柳州五達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柳州五達」)	中國	51% (附註)	51% (附註)	51%	51%	製造汽車配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附註： 合營企業乃由本集團及其他股東按股東間之協議安排共同控制，其主要業務決策須經三分之二之股東批准。因此，有關公司分類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 重大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重大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上所示金額。

合營企業乃按權益法列賬計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青島點石 人民幣千元	廣西威翔 人民幣千元	柳州菱特 人民幣千元	柳州五達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青島點石 人民幣千元	廣西威翔 人民幣千元	柳州菱特 人民幣千元	柳州五達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之財務資料										
收入	123,613	191,065	—	1,759	316,437	106,004	179,181	—	8	285,193
年內溢利(虧損)	1,398	(11,948)	(8,949)	(2,380)	(21,879)	1,256	(11,639)	(14,355)	(496)	(25,234)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398	(11,948)	(8,949)	(2,380)	(21,879)	1,256	(11,639)	(14,355)	(496)	(25,234)
本集團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713	(5,974)	(4,564)	(1,214)	(11,039)	641	(5,820)	(7,321)	(252)	(12,752)
本集團應佔年內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	713	(5,974)	(4,564)	(1,214)	(11,039)	641	(5,820)	(7,321)	(252)	(12,752)
年內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	—	—	—	—	—	—	—	—	—	—
上述財務資料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5,170)	(1,602)	(40)	(610)	(7,422)	(3,855)	(1,239)	(40)	(2)	(5,136)
利息收入	—	65	304	64	433	5	123	319	41	488
所得稅開支	(627)	—	—	—	(627)	(574)	—	—	—	(57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 重大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青島點石 人民幣千元	廣西威翔 人民幣千元	柳州菱特 人民幣千元	柳州五達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青島點石 人民幣千元	廣西威翔 人民幣千元	柳州菱特 人民幣千元	柳州五達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財務資料										
非流動資產	16,375	9,110	175,977	3,818	205,280	20,401	8,033	109,803	2,647	140,884
流動資產	39,040	139,365	44,866	6,797	230,068	51,159	92,477	32,018	9,941	185,595
流動負債	(44,376)	(120,719)	(2,402)	(1,490)	(168,987)	(61,919)	(60,806)	(1,174)	(1,083)	(124,982)
合營企業之資產淨值	11,039	27,756	218,441	9,125	266,361	9,641	39,704	140,647	11,505	201,497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10	6,657	40,215	3,688	52,070	1,521	4,208	23,481	8,169	37,379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474)	—	—	—	(474)	(341)	—	—	—	(341)
與合營企業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合營企業股權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11,039	27,756	218,441	9,125	266,361	9,641	39,704	140,647	11,505	201,497
減：本集團並無佔有份額之資本儲備	—	—	(46,372)	—	(46,372)	—	—	(27,500)	—	(27,500)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擁有權益比例	51%	50%	51%	51%	可變	51%	50%	51%	51%	可變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權益之資產淨值	5,630	13,878	87,755	4,653	111,916	4,917	19,852	57,705	5,867	88,341
商譽	8,224	—	—	—	8,224	8,224	—	—	—	8,224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8,224)	(8,000)	—	—	(16,224)	(8,224)	(8,000)	—	—	(16,224)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賬面值	5,630	5,878	87,755	4,653	103,916	4,917	11,852	57,705	5,867	80,34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遞延收入／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福建新龍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新龍馬」）訂立協議，以向新龍馬授予權利可於特定地區取用本集團之專業技術，為期十五年，代價為人民幣22,000,000元。本集團同時同意動用自新龍馬收取之資金按代價人民幣22,000,000元向新龍馬之控股公司龍岩市龍馬汽車工業有限公司收購新龍馬之1.83%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收購新龍馬1.83%股權所付訂金人民幣22,000,000元確認為非流動資產，而就取用專業技術權利所收代價則確認為遞延收入，分十五年攤銷。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得新龍馬1.83%股權之擁有權，並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此乃按成本減於報告期末之減值計量，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因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龐大而無法可靠計量公平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新龍馬之一項重組活動完成後，本集團於新龍馬之權益減少至1.47%。此外，新龍馬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虧損，而本公司董事預計本集團於新龍馬的股權公平值將減少。因此，減值虧損人民幣12,000,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內確認。

### 21.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73,034	346,955
在製品	202,817	95,190
製成品	992,300	1,336,407
	<b>1,468,151</b>	1,778,55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

## (i)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 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通用五菱」)	(a)	3,269,474	2,666,890
— 廣西汽車集團	(b)	54,357	85,062
— 廣西威翔		3,177	3,915
— 第三方		891,915	1,113,625
		<b>4,218,923</b>	3,869,492
減：呆賬撥備		<b>(81,485)</b>	(55,334)
		<b>4,137,438</b>	3,814,158
其他應收款項：			
開支之預付款項		—	3,927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c)	331,374	206,073
可收回增值稅		153,826	8,945
其他		90,443	87,383
		<b>575,643</b>	306,328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附註22(ii))		<b>1,185,360</b>	887,215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b>5,898,441</b>	5,007,701

附註：

- (a) 廣西汽車對上汽通用五菱有重大影響力。
- (b) 即廣西汽車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及上汽通用五菱除外)(統稱「廣西汽車集團」)。
- (c) 結餘包括已付上汽通用五菱之款項人民幣22,55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07,000元)。

本集團就銷售貨物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至180日信貸期。

計入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4,137,43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814,158,000元)，應收賬項(扣除呆賬撥備)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909,308	3,080,580
91至180日	152,477	645,850
181至365日	69,268	78,748
超過365日	6,385	8,980
	<b>4,137,438</b>	3,814,1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續)

## (i)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透過查核潛在客戶過往信貸記錄而評估彼等之信貸質素並設定其信貸限額。大部分尚未到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賬項並無過往拖欠記錄。

本集團之應收賬項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35,17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9,921,000元)之應收債項。該款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惟本集團基於該等客戶之還款記錄及目前之信用度，考慮到該等結餘仍可予收回後，未能計提減值虧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項之賬齡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日	59,523	64,792
181至365日	69,268	76,149
超過365日	6,385	8,980
總計	135,176	149,921

##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5,334	30,611
已確認應收賬項之減值虧損	28,565	23,403
年內收回之金額	(3,740)	(1,472)
匯兌調整	1,326	2,7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1,485	55,334

呆賬撥備包括總結餘為人民幣81,48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5,334,000元)之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理由是根據管理層基於該等客戶之還款記錄及目前之信用度而作出之評估，認為該等結餘將不能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續)

## (ii) 附全數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

該金額指給予銀行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將於180日(二零一五年：180日)內到期。本集團於附註28將貼現所得款項全數確認為負債。

根據發票發出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日	685,914	310,525
181至365日	499,446	576,690
	<b>1,185,360</b>	887,215

## 23. 轉移金融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透過按附全數追索權基準貼現該等應收款項向多家銀行轉讓。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該等應收款項相關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全數確認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並按有抵押借貸確認轉讓時收取之現金。此等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按附全數追索權基準向多家銀行貼現之應收票據：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賬面值	1,185,360	887,215
相關負債賬面值	(1,177,555)	(881,876)
淨額	<b>7,805</b>	5,339

## 24. 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

已質押銀行存款乃用於為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應付票據及短期銀行借貸作擔保。因此，已質押銀行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由本集團持有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現金。

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以下利率計息：

	固定／浮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已質押存款	固定	2%–3.08%	2%–3.6%
銀行結餘	浮動	0.01%–1.15%	0.01%–1.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附註)：		
— 上汽通用五菱	614,923	528,693
— 廣西汽車集團	168,051	114,247
— 青島點石	3,478	12,358
— 第三方	6,208,972	6,648,712
	<b>6,995,424</b>	7,304,010
預收客戶款項	381,974	144,582
增值稅應付款項	128,246	—
應計研發開支	378,410	276,256
應計員工成本	171,686	174,478
其他應付稅項	245,310	170,82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73,356	41,455
收取供應商按金	95,497	77,738
其他應付款項	187,760	208,646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8,657,663</b>	8,397,991

附註：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583,935	5,325,527
91至180日	2,129,273	1,888,502
181至365日	146,992	37,770
超過365日	135,224	52,211
	<b>6,995,424</b>	7,304,010

### 26.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廣西汽車	—	219,922
須償還賬面值：		
— 應要求或一年內	—	28,608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191,314
	—	219,922
減：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	(28,608)
非流動負債項下款項	—	191,314

該結餘全部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保養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64,179
本年度增提撥備	20,333
動用撥備	(33,15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353
本年度增提撥備	<b>45,795</b>
動用撥備	<b>(34,196)</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62,952</b>

保養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給予兩至三年產品保養期予其專用汽車、汽車零部件及發動機客戶而承擔之責任所作最佳估計。然而，根據過往經驗及業內不良產品之平均數，預期該筆開支大部分將於下兩個財政年度內產生。

28. 銀行借貸／具有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票據墊款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b>55,903</b>	2,895
應要求或一年內應償還賬面值	(i)	<b>55,073</b>	2,050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附帶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賬面值(列為流動負債)		<b>830</b>	845
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b>55,903</b>	2,895
具有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票據墊款	(ii)	<b>1,177,555</b>	881,876

附註：

- (i) 到期款項乃按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為基準。
- (ii) 該款項指本集團以具有追索權向銀行貼現的應收票據作抵押的其他借貸(見附註22(ii))。
- (iii)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亦相等於訂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浮息借貸	<b>5.25%</b>	2.39%

- (iv)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借貸之抵押品載於附註33。
- (v) 本集團之無抵押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由廣西汽車所給予之公司擔保達人民幣2,85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00,000,000元)作支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遞延稅項負債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物業重估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派盈利之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858	(9)	11,883	15,732
於派息時解除	—	—	(2,323)	(2,323)
在損益(計入)扣除	(399)	—	3,929	3,53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59	(9)	13,489	16,939
於派息時解除	—	—	(298)	(298)
在損益扣除	435	—	6,243	6,67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94	(9)	19,434	23,319

附註：

- (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230,35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7,086,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6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2,000元)。鑑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剩餘稅項虧損人民幣230,29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7,02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中包括將於五年內到期之虧損人民幣7,07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212,000元)。其他稅項虧損人民幣223,22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9,874,000元)可無限期結轉。
- (i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亦有可扣除暫時差額有關之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9,16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1,638,000元)。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宣派股息繳納預扣稅。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之預扣稅在綜合財務報表悉數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 3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b>法定：</b>		
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0,000	100,000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	1,521,400,000	1,521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01,521
<b>已發行及已繳足：</b>		
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517,992,976	6,072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1)	303,598,595	1,21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1,591,571	7,286
行使購股權(附註2)	14,230,270	5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5,821,841	7,3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股本(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	6,648	6,600

附註1：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完成按每持有五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7港元公開發售303,598,595股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發售股份(「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212,51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0,247,000元)，其中1,21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73,000元)於股本入賬，而餘額211,30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9,274,000元)於股份溢價入賬。

附註2：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14,230,270份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14,230,270股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所得款項為6,77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697,000元)。

已發行新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已發行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31.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屆滿。

(i) 以下為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概要：

#### 目的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賞。

#### 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a)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貨物或服務供應商；
- (d) 本集團任何客戶；
- (e) 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及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購股權計劃(續)

(i) 以下為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概要：(續)

#### 可供發行之普通股總數及其於報告期末所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183,582,184股普通股，佔已發行股本10%。

#### 每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

普通股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1%。

#### 根據購股權須承購證券之期限

由董事會於發行時酌情釐定。

#### 購股權可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不適用。

#### 接納時須繳付之款項

1.00港元

#### 付款／催繳股款／作出／償還貸款之期限

不適用。

#### 釐定行使價之基準

由本公司董事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a) 建議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普通股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 (b) 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普通股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一股普通股之面值。

#### 該計劃之剩餘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為止，其後不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惟該計劃之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全面有效及生效。即使該計劃屆滿，但於該計劃有效期間內授出而於緊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前仍未行使且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購股權，將可於該等購股權獲授之購股權期間內依據其授出條款繼續行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購股權計劃(續)

- (ii) 下表披露董事及僱員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以及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持有情況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行使期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附註i)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董事</b>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15,454,500	(6,181,800)	(9,272,700)	—
<b>前任董事</b>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3,090,900	(2,060,600)	(1,030,300)	—
<b>僱員 (持續合約)</b>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75,613,717	(5,987,870)	(69,625,847)	—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463,635	—	(463,635)	—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544港元	13,806,020	—	(13,806,020)	—
				89,883,372	(5,987,870)	(83,895,502)	—
<b>總計</b>				108,428,772	(14,230,270)	(94,198,502)	—
年末可予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85港元	0.476港元	0.476港元	不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購股權計劃(續)

- (ii) 下表披露董事及僱員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以及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持有情況之變動：(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行使期	經調整每股行使價 (附註i)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於公開發售完成時調整 (附註i)	年內沒收 (附註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i)
<b>董事</b>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15,000,000	—	454,500	—	15,454,500
<b>前任董事</b>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3,000,000	—	90,900	—	3,090,900
<b>僱員 (持續合約)</b>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78,240,000	—	2,246,442	(4,872,725)	75,613,717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476港元	450,000	—	13,635	—	463,635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0.544港元	—	13,400,000	406,020	—	13,806,020
				78,690,000	13,400,000	2,666,097	(4,872,725)	89,883,372
<b>總計</b>				96,690,000	13,400,000	3,211,497	(4,872,725)	108,428,772
年末可予行使								108,428,772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90港元	0.560港元	0.500港元	0.490港元	0.485港元

附註：

- 可供認購股份數目及尚未行使購股權項下行使價已於公開發售完成後予以調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公佈。
-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僱員辭任。因此，彼等各自之購股權已沒收。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僱員持有之購股權當中，1,648,480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一名僱員，彼為李先生之配偶。該等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獲悉數行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購股權計劃(續)

- (ii) 下表披露董事及僱員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以及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持有情況之變動：(續)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由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為1,11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82,000元)。該模式乃用以估計購股權公平值之常用模式之一。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0.55港元。購股權價值會因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參數而改變。所採用之參數如出現任何變動，可能會嚴重影響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股價	0.55 港元
行使價	0.56 港元
預期波幅	48.47%
股息率	0.91%
無風險利率	0.226%
每份購股權之公平值	0.0835 港元

預期波幅採用本公司股份價格過往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預計年期已按管理層之最佳估計作出調整，以反映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等因素。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60港元。

餘下所有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失效。

### 32. 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以下各項而已簽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在建工程	104,916	186,49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807	452,046
	<b>376,723</b>	<b>638,54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資產質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來自金融機構之銀行借貸及信貸額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302,630	718,130
投資物業	4,942	4,590
	<b>307,572</b>	<b>722,720</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全數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185,36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87,215,000元)。

###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本集團對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乃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亦為全體合資格香港僱員執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管理，並由信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本集團會將相關工資成本5%作為強積金計劃供款，而僱員亦須按計劃繳納相等供款。

計入損益之總成本人民幣51,96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9,037,000元)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

### 35.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人民幣475,60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74,434,000元)已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ii)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5,128,59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267,727,000元)已於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獲結算時與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互相抵銷；及
- (iii) 融資成本人民幣78,81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1,160,000元)已於應收票據獲貼現時與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互相抵銷。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廣西汽車宣派之股息人民幣47,680,000元已透過與應付廣西汽車款項互相抵銷而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年內，已賺取之來自投資物業之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4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5,000元)。本集團其中一項投資物業乃持有作出租用途，預期按持續基準產生租金回報5%(二零一五年：5%)。該持有物業來年(二零一五年：來年)有已承諾租戶。

於兩個年度賺取之機械及其他物業租金收入於附註7(b)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之全部機械概無重大租用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就下列未來最低租金收入而與承租方訂約：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5	16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6	52
	<b>391</b>	219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

年內，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最低租賃付款為人民幣47,23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1,282,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8,965	37,74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7,772	73,365
	<b>76,737</b>	111,114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生產設施及倉庫物業應付之每月定額租金，平均租期為三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關連方披露資料

#### (i) 關連方交易

公司	交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上汽通用五菱	本集團銷售(附註6)	<b>13,084,973</b>	9,421,026	
	本集團購買材料	<b>5,973,118</b>	3,140,594	
	本集團所產生保養成本	<b>841</b>	3,239	
	倉庫管理及相關服務之服務收入	<b>715</b>	1,199	
廣西汽車集團	銷售：			
	本集團銷售原材料及汽車零部件(附註)	<b>324,000</b>	181,487	
	本集團提供用水及動力供應服務(附註)	<b>2,196</b>	2,688	
		<b>326,196</b>	184,175	
	購買：			
	本集團購買汽車零部件及其他組件 (附註)	<b>71,057</b>	74,712	
	本集團購買小型客車(附註)	<b>393,913</b>	267,995	
	本集團購買空調部件及其配件(附註)	<b>6,319</b>	5,334	
	本集團購買電子設備及零件(附註)	<b>813</b>	6,738	
		<b>472,102</b>	354,779	
		本集團支付特許權費用	<b>1,226</b>	1,300
		本集團支付租金開支(見下文vi)(附註)	<b>35,889</b>	27,925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141	
	— 應收票據墊款(見下文v)	<b>26,062</b>	32,378	
青島點石	本集團購買汽車零部件及其他配件	<b>123,585</b>	118,279	
	本集團銷售原材料及汽車零部件	<b>21,845</b>	18,434	
廣西威翔	本集團銷售原材料及汽車零部件	<b>5,539</b>	37,714	
	本集團購買汽車零部件及其他組件	<b>1,939</b>	33,954	

附註：此等交易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被視作持續關連交易。此等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8至70頁之董事會報告內「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關連方披露資料(續)

(ii) 關連方結餘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附註22、25及26。

(iii) 已提供擔保

本集團獲提供及廣西汽車所提供之擔保載於附註28(v)。

(iv)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年內，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8,765	9,796
離職福利	563	789
	<b>9,328</b>	10,585

(v) 提供融資額度

年內，廣西汽車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融資額度，據此，本集團可在人民幣2,85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00,000,000元)上限以內向廣西汽車貼現其應收票據而不附帶任何追索權。年度貼現率為市場上不時提供之最優惠利率(二零一五年：市場貼現率之90%或固定貼現率3.5%之較低者)。年內，本集團向廣西汽車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2,347,61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860,000,000元)，票據到期日少於180日，平均年度貼現率約為2.8%(二零一五年：年度3.5%)。

(vi) 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與廣西汽車集團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6,418	36,65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6,418	73,311
	<b>72,836</b>	109,9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盡量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項(包括分別於附註26及28所披露之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具有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票據墊款及銀行借貸)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多項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附帶之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提出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項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39. 金融工具

#### (i)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275,612	6,717,506
可供出售投資	10,000	22,000
<b>金融負債</b>		
攤銷成本	8,444,704	8,714,7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ii)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具有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票據墊款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能及時及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a) 貨幣風險

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有外幣銷售及購買，導致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銷售約0.1%以進行有關銷售之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而近99.9%之成本則按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705	764	903	2,895
美元	179	25	—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及美元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於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管理層評估匯率之可能變動時所用敏感度比率為5%。敏感度分析只包括尚餘外幣結算貨幣項目，並已於期末按匯率有5%變動而調整換算。下文之正數顯示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5%時之除稅後溢利增長。當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時，則可能對溢利造成同等及負面影響，而下文顯示之結餘將為負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對除稅後溢利之影響		
— 港元	(33)	91
— 美元	(8)	(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ii)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有關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乃由於當前市場利率之波動所致，本集團亦承受有關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銀行結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為計息銀行結餘均於短期內到期。本集團之政策為同時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借入借款，藉以盡量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採納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本公司董事持續監察本集團所承受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公平值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借貸所產生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信貸利率波動。

#####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其浮息借貸於報告期末之利率風險及於財政年度初產生而於兩個年度內持續不變(倘工具帶有浮動利率)之規定變動釐定。管理層運用50個基點之增減評估利率可能產生之變動。

倘利率增加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人民幣27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浮息借貸承受利率風險所致。

##### (c)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其責任而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之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載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成立一支隊伍，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就收回逾期債項採取跟進行動。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款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ii)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c) 信貸風險(續)

除應收上汽通用五菱款項(附註22)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及票據總額79%(二零一五年:70%)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上汽通用五菱為於中國廣西從事汽車製造及銷售之知名私人公司,參考廣西汽車定期審閱之該公司之相關財務報表,其兩個年度之財務狀況良好。經參考由本集團內部評估之過往記錄,上汽通用五菱還款記錄及信貸質素良好。鑑於應收上汽通用五菱之餘款屬重大,本集團一直與上汽通用五菱保持定期聯絡,以獲取最新信息。此外,由於廣西汽車於上汽通用五菱之董事會設有代表,本集團可獲得上汽通用五菱之最新信息。故此,本集團認為,其可在必要時迅速採取行動,收回應收上汽通用五菱之貿易債項。

由於對手方為中國具備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 (d)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保持管理層認為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平,為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貸之使用情況及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依賴具有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票據墊款及銀行借貸作為重要流動資金來源。

本集團承受無法為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到期時撥資之流動資金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972,57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35,503,000元)。有鑑於此,本公司董事已周詳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詳情載於附註2。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期。下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支付金融負債最早日期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尤其是不論銀行會否選擇行使其權利,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貸均計入最早之時間組別。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日乃根據經協定之償還日期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ii)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按浮動利率計算，未貼現金額乃於報告期末之利率所產生。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或 一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六年</b>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3,721,965	1,077,590	2,411,691	7,211,246	7,211,246
銀行借貸						
— 浮動利率	5.25	55,903	—	—	55,903	55,903
其他借貸						
—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墊款	2.81	163,538	1,039,099	—	1,202,637	1,177,555
		3,941,406	2,116,689	2,411,691	8,469,786	8,444,704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或 一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五年</b>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4,829,883	801,733	1,926,272	52,211	7,610,099	7,610,099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28,608	—	—	191,314	219,922	219,922
銀行借貸							
— 固定利率	4.50	845	—	—	—	845	845
— 浮動利率	2.39	2,058	—	—	—	2,058	2,050
其他借貸							
—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墊款	4.83	206,907	397,535	307,241	—	911,683	881,876
		5,068,301	1,199,268	2,233,513	243,525	8,744,607	8,714,792

於上述到期日分析，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貸計入「應要求或一個月內」之時間組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之未貼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5,90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45,000元)。經考慮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後，董事相信，銀行不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銀行借貸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於報告期後一年內或不超過五年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出總額將為人民幣60,87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02,000元)。

上述計入非衍生金融負債浮息工具之金額，將於浮動利率之實際變動與於報告期末所估計者有差異時作出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金融工具(續)

## (iii)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相若，惟按成本減減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可供出售投資因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龐大而無法可靠計量公平值。

##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資料如下：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	126
附屬公司之非上市投資		654,820	494,820
		<b>654,874</b>	494,946
<b>流動資產</b>			
應收股利		26,135	26,13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603	—
預付款項及訂金		4,874	5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64	125,282
		<b>35,976</b>	152,016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42	3,04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2,057
銀行借貸		55,000	1,985
		<b>60,142</b>	7,089
<b>資產淨值</b>		<b>630,708</b>	639,873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648	6,600
儲備	(i)	624,060	633,273
<b>權益總額</b>		<b>630,708</b>	639,87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i) 儲備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62,167	94,381	16,549	157,114	430,21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38,380	38,380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169,274	—	—	—	169,274
沒收購股權	—	—	(748)	748	—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1,365	—	1,365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5,957)	(5,95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441	94,381	17,166	190,285	633,27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3,072)	(3,072)
行使購股權	8,103	—	(2,454)	—	5,649
沒收購股權	—	—	(14,712)	14,712	—
兌換可換股票據	—	—	—	(11,790)	(11,79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544	94,381	—	190,135	624,060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a)根據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之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公平值與本公司發行以作交換之股份面值之差額；及(b)因削減每股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而註銷實繳資本所產生之進賬額轉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於若干情況下自實繳盈餘向其股東作出分派，惟現時並不合資格；及(c)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轉撥因股份溢價而產生之進賬額及確認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

(i) 附屬公司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 股份類別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繳足資本之面值	權益持股量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五菱工業	不適用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三十日(附註iii)	人民幣1,042,580,646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960,000,000元)	54.86 (附註i)	—	50.98 (附註i)	—	投資控股、製造及銷售汽車零部件及配件、專用汽車及其他工業服務
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中國 一九九三年六月十六日 (附註iii)	人民幣100,125,389元	—	54.86 (附註ii)	—	50.98 (附註ii)	製造及銷售汽油發動機及摩托車發動機
無錫五菱動力機械有限責任公司	不適用	中國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 (附註iii)	人民幣6,000,000元	—	37.30 (附註ii)	—	34.67 (附註ii)	製造及銷售汽車配件
柳州卓達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註iii)	人民幣25,000,000元	—	54.86 (附註ii)	—	50.98 (附註ii)	製造及銷售汽車配件
吉林緯豐柳機內燃機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中國 二零零三年八月三日 (附註iii)	人民幣38,000,000元	—	41.15 (附註ii)	—	38.24 (附註ii)	暫無營業
柳州卓通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註iii)	人民幣10,000,000元	—	54.86 (附註ii)	—	50.98 (附註ii)	製造及銷售汽車配件
重慶卓通汽車工業有限公司(「重慶卓通」)	不適用	中國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	人民幣150,000,000元	—	54.86 (附註ii)	—	50.98 (附註ii)	製造及銷售汽車配件
Watary Investments Limited	普通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36,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俊山(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	香港	200,000港元	—	100	—	100	買賣有牌價證券
DH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普通	香港	2港元	—	100	—	100	提供行政管理服務
Pt. LZWL Motors Limited	不適用	印尼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31,280,000美元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暫無營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主要附屬公司(續)

#### (i) 附屬公司一般資料(續)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與廣西汽車於二零零七年訂立之中外合資企業協議，本公司擁有五菱工業之控制權，故本公司按照向五菱工業作出之資本出資金額而分佔五菱工業之損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廣西汽車於五菱工業之溢利分佔比率分別為54.86%及45.14%(二零一五年：50.98%及49.02%)。
- (ii) 這代表由本公司持有之實際權益。此等附屬公司由本集團透過五菱工業持有。
- (iii) 該等附屬公司均為中外合資企業。
- (iv) 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有任何發行在外之債務證券。
- (v)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令資料過於冗長。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其他對本集團屬不重大之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大部份於中國營運。該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經營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製造及銷售發動機	中國	1	1
製造及銷售專用車	中國	1	1
並無業務營運	香港	5	3

####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一間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 所持擁有權		分配予非控股 權益之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權益之溢利		權益之溢利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菱工業	中國	45.14	49.02	139,811	98,543	959,026	848,206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乃集團內對銷前之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主要附屬公司(續)

##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 五菱工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225,328	8,556,425
非流動資產	3,136,923	2,936,763
流動負債	10,180,464	9,549,715
非流動負債	21,416	213,147
五菱工業擁有人應佔權益	1,201,345	882,120
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	959,026	848,206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6,667,553	13,451,118
開支	16,362,738	11,930,21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04,815	201,026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39,811	98,543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8,932	94,126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4,887,474)	(1,942,6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7,315	(736,60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355,502	3,541,134
現金流入淨額	495,343	861,92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訂立了以下協議：

- (1) 與廣西汽車及五菱工業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就增資以現金分兩期額外出資人民幣590,000,000元(相當於約686,170,000港元)，其中人民幣279,601,173元(相當於約325,176,200港元)將撥入五菱工業之註冊資本，及人民幣310,398,827元(相當於約360,993,800港元)將撥入五菱工業之資本儲備(「增資」)。增資完成後，五菱工業之註冊資本將增加約26.82%，且本公司按經擴大基準持有五菱工業之股權將增加約9.55%至約64.41%，餘下35.59%將由廣西汽車擁有。
- (2) 與五菱香港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五菱香港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4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A(「認購事項」)。
- (3) 與興證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獨家安排人及聯席配售代理之一)以及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聯席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以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認購人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總額最多為3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B(「配售事項」)。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滿足增資協議及認購協議就增資取得廣西商務廳之所有許可及批准等先決條件，(i)本公司、廣西汽車及五菱工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進一步訂立增資補充協議，延長截止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滿足增資協議之先決條件；及(ii)本公司與五菱香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進一步訂立認購協議補充協議，延長截止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滿足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

再者，由於配售協議的其中一項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或之前滿足，即認購協議成為無條件，配售協議因而終止。

以上交易之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內披露。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袁智軍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  
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鍾憲華先生  
劉亞玲女士  
楊劍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  
韋宏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  
孫少立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多夫先生  
葉翔先生  
王雨本先生

### 審核委員會

葉翔先生(主席)  
左多夫先生  
王雨本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左多夫先生(主席)  
葉翔先生  
王雨本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袁智軍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  
左多夫先生  
葉翔先生  
李誠先生  
王雨本先生  
韋宏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辭任)

### 公司秘書

黎士康先生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律師

盛德律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中國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24樓  
2403室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305

##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 23 號  
鷹君中心 24 樓 2403 室

[www.wuling.com.hk](http://www.wuling.com.hk)

